

股票代碼：00888

查詢網址：

<http://mops.tse.com.tw/>

<http://www.cathaysec.com.tw>



國泰綜合證券

Cathay Securities Corporation

一〇〇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陳俊昇

職稱：業務副總經理

電話：(02)23269888

E-MAIL：michael.chen@cathaysec.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林健治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23269888

E-MAIL：ken.lin@cathaysec.com.tw

二、總公司暨分公司地址及電話：

1. 總公司：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296號17樓 電話：(02)23269888

2. 分公司：

- 館前分公司：台北市館前路65號5樓
電話：(02)23168688
- 板橋分公司：台北縣板橋市三民路一段216號4樓
電話：(02)89643888
- 高雄分公司：高雄市中正三路55號3樓
電話：(07)2285888
- 台中分公司：台中市中華路一段35號2樓
電話：(04)22107058
- 松江分公司：台北市松江路136號3樓
電話：(02)2181288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徐榮煌、傅文芳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網址：www.ey.com/taiwan

電話：(02)27204000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www.cathaysec.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3
一、組織系統	3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5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5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6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3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募資情形	37
一、資本及股份	37
(一) 股本來源	37
(二) 股東結構	37
(三) 股權分散情形	38
(四) 主要股東名單	38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39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39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39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39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0
二、公司債	40
三、特別股	40
四、海外存託憑證	4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	40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	40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0

	頁次
伍、營運概況	41
一、業務內容	4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3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44
四、環保支出資訊	44
五、勞資關係	45
六、重要契約	46
陸、財務概況	4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4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5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9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形	102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03
一、財務狀況	103
二、經營結果	104
三、現金流量	10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5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報表刊印日止之事項	105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6
捌、特別記載事項	10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3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3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38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登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38

壹、 致股東報告書

2011 年對全球經濟及證券市場而言是危機四伏的一年。歐洲 3 月爆發希臘財政及債信危機，以德、法主導之歐盟被迫金援希臘以拯救歐元體系。隨後義、西、葡等國公債殖利率屢創新高，顯示投資人對歐債違約之疑慮仍未消弭；而美國、法國亦先後失去最高信用評級 AAA 之評等。此外，日本海嘯、泰國水患及中國通膨疑慮、房市泡沫等天災人禍頻仍，均對全球經濟發展情勢造成負面效應。在此嚴峻之全球經濟環境下，台灣股市未能置身事外，加權股價指數自年初的 8,972 點下跌至 7,072 點，跌幅達 1,900 點，約 21%。月均融資餘額自去年的 3,789 億下滑至 2,392 億元，跌幅 37%。日均量則小幅衰退 8.7% 為 1,264 億。

在大環境不佳之情況下，本公司以「厚實基礎，展望未來」為方針，積極落實客戶服務的基礎工程。包括創新行動商務模式，建立行動辦公室服務平台，透過網路資訊的即時性與便利性服務客戶、貼近客戶需求。並推出 VIP 客戶一對一專屬服務，以及享有各項獨家優惠。此外，為提高品牌知名度與媒體曝光，首次聯合媒體舉辦大型投資展望說明會。

2011 年配合集團整體發展策略調整，本公司轉守為攻，於經紀、法人借券及權證發行等業務中均有斬獲。2011 年 12 月經紀業務市佔率為 0.91%，全年為 0.82%，創下開業以來新高。融資市佔率則由 2010 年底之 0.50% 增至 0.57%，成長 14%。法人借券業務，2011 年底借券餘額達 82.9 億，較 2010 年同期成長 176%，市場排名由第 5 升至第 2。權證發行業務上，本年度發行權證共 577 檔，至年底流通在外檔數達 326 檔，晉升為業界前十大權證券商。

在經營績效方面，2011 年度之損益狀況如下：年度之稅後虧損約為 73,259 仟元；年度各項收入淨額約為 665,457 仟元，其中經紀業務收入約占 76.1%，自營業務收入約占 33.1%；各項支出淨額約為 727,278 仟元，其中營業費用約占 89.7%，其他支出約占 10.3%。

展望新的一年，儘管大多研究機構評估經濟前景多趨保守，但於策略轉型使命下，仍將積極尋求利基市場。首先，在經紀業務方面，為提昇客戶服務廣度及深度，將籌設新分公司，以在地觀點服務在地客戶，並佐以高科技且人性化的行動下單與電子商務平台，滿足客戶即時的投資理財需求；並搭配集團充沛資源，優化與銀行及壽險通路的共同行銷模式，促使經紀業務得以快速發展。此外，因應近年來法人交易比重持續上升，將擴充研究及法人服務能量，定期舉辦法人說明會及公司參訪，以爭取強調專業、時效之法人交易需求。承銷業務方面，在充實優質團隊戰力後，朝向承銷業務前十大券商之目標邁進。因此 2012 年將可期待國泰證券業績大幅成長，創造佳績。

董事長 朱 士 廷

貳、 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二日。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由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轉投資，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二日核准設立，同年八月十三日開業，總公司設於臺北市仁愛路四段二九六號十七樓，成立時之資本額為 3,500,000,000 元，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為唯一股東，另為健全財務結構，強化市場競爭力，並達成籌設新分支機構之資格，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九日，現金增資二億，增資後之資本額為 3,700,000,000 元。

為強化本公司業務發展之品質及競爭力，並提供客戶多元化的商品及全方位的服務，於民國九十五年二月十三日轉投資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99.99% 股權。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董事、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1年3月31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長	朱士廷	100.5.3	2	100.4.29	(註1)	(註1)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EMBA	國泰期貨(股)公司董事	—	—	—

獨立董事	黃清苑	99.07.07	3	99.07.07	(註 1)	(註 1)	0	0	0	0	日本大學研究博士課程畢業	1.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獨立董事 2.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獨立董事 3.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 董事 4.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公司 常務(獨立)董事 5.煒恒資產管理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 6.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7.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8.麥實創業投資(股)公司 監察人 9.財團法人台灣高爾夫球俱樂部 常務監事 10.麥實二號創業投資(股)公司 監察人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郭明鑑	99.07.07	3	96.07.03	(註 1)	(註 1)	0	0	0	0	美國紐約市 立大學柏魯 克分校碩士	1.Samson Holdings Ltd. 獨立董事 2.黑石集團（香港）有限 公司(Blackstone Group (HK) Limited)副主席 3. Bravo Resul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唯一股東 5.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獨立董事 6.國泰世華銀行(股)公司 獨立董事 7.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獨立董事 8.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 公司獨立董事	—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孫至德 (101.2.24 辭任)	99.07.07	3	93.04.23	(註 1)	(註 1)	0	0	0	0	美國哈佛大 學碩士	1.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 公司董事 2.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董事 3.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副總經理 4.國泰期貨(股)公司董事 5.學術交流基金會董事 6.財團法人國泰人壽慈善 基金會董事 7.財團法人國泰建設文化 教育基金會董事	—	—	—
董事	賴耀群 (100.6.28 辭任)	99.07.07	3	99.05.17	(註 1)	(註 1)	0	0	0	0	淡江大學碩 士	—	—	—	—
董事	左麗玲	100.8.5	2	100.8.5	(註 1)	(註 1)	0	0	0	0	臺灣科技大 學管理研究 所 EMBA	國泰綜合證券總經理	—	—	—
董事	鄭子仁	99.07.07	3	94.04.22	(註 1)	(註 1)	0	0	0	0	美國漢密爾 頓學院	1.國泰綜合證券(股)公司 資深副總經理 2.國泰期貨(股)公司董事 3.South 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董事 長	—	—	—

董事	廖鴻輝	101.03.16	1	101.3.16	(註 1)	(註 1)	0	0	0	0	臺灣大學碩士	國泰綜合證券(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	—	—
董事	柳進興	99.07.07	3	96.03.01	(註 1)	(註 1)	0	0	0	0	美國愛荷華大學碩士	—	—	—	—
董事	李素珠 (100.4.29 辭任)	99.07.07	3	96.07.03	(註 1)	(註 1)	0	0	0	0	美國佛羅里達中部州立大學	1.悠遊卡(股)公司監察人 2.悠遊卡投資控股(股)公司監察人 3.富匯通資訊(股)公司董事 4.國泰世華銀行(股)公司協理 5.國泰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6.華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監察人	馬萬居	99.07.07	3	94.10.31	(註 1)	(註 1)	0	0	0	0	淡江大學碩士	—	—	—	—

監察人	李素珠	100.4.29	2	100.4.29	(註1)	(註1)	0	0	0	0	美國佛羅里 達中部州立 大學	1.悠遊卡(股)公司監察人 2.悠遊卡投資控股(股)公 司監察人 3.富匯通資訊(股)公司董 事 4.國泰世華銀行(股)公司 協理 5.國泰人身保險代理人 (股)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6.華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
-----	-----	----------	---	----------	------	------	---	---	---	---	----------------------	---	---	---	---

註1：本公司為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100%持股之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係該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人，該公司原選任時之持有股數為 370,000,000 股。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101 年 3 月 31 日

姓名 (註 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朱士廷			✓	—	—	✓	✓	✓	—	✓	✓	✓	—	0
黃清苑			✓	✓	✓	✓	✓	—	—	✓	✓	✓	—	2
郭明鑑			✓	✓	✓	✓	✓	—	—	✓	✓	✓	—	3
孫至德 (101.2.24 辭 任)			✓	—	—	✓	✓	—	—	✓	✓	✓	—	0
賴耀群 (100.6.28 辭 任)			✓	—	—	✓	✓	✓	✓	✓	✓	✓	—	0
左麗玲			✓	—	—	✓	✓	✓	✓	✓	✓	✓	—	0
鄭子仁			✓	—	—	✓	✓	✓	—	✓	✓	✓	—	0
廖鴻輝 (101.3.16 就 任)			✓	—	—	✓	✓	✓	✓	✓	✓	✓	—	0
柳進興			✓	✓	—	✓	✓	✓	✓	✓	✓	✓	—	0
馬萬居			✓	✓	—	✓	✓	✓	✓	✓	✓	✓	—	0
李素珠			✓	—	—	✓	✓	✓	—	✓	✓	✓	—	0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法人股東股權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或前十名之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大股東

100年4月17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萬寶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8.06%、霖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58%、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19%、萬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0%、花旗(台灣)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1.10%、勞工保險基金 0.98%、伯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84%、百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81%、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0.79%、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0.77%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1年4月17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萬寶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同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9.96%、佳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9.85%、良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7.85%、霖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70%、萬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89%、百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18%、震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57%、宗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0%
霖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佳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9.75%、同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9.69%、良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7.74%、萬寶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4.81%、萬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01%、百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45%、震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54%、宗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非公司組織
萬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蔡政達 92.99%、霖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5%、萬寶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05%、良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0.41%
花旗(台灣)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非公司組織
勞工保險基金	非公司組織
伯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蔡鎮宇 82%、和田麻里 16.573%、伯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27%
百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蔡宏圖 92.07%、霖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2%、萬寶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61%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 1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非公司組織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3.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1年3月31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左麗玲	100.08.05	-	-	-	-	-	-	臺灣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EMBA	-	-	-	
總經理	賴耀群 (100.6.28 辭任)	99.05.25	-	-	-	-	-	-	淡江大學碩士	-	-	-	
資深副總	鄭子仁	94.03.08	-	-	-	-	-	-	美國漢密爾頓學院	1.國泰期貨(股)公司董事 2.South 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董事長	-	-	-
資深副總	廖鴻輝	100.07.01	-	-	-	-	-	-	臺灣大學碩士	-	-	-	
資深副總	林禎宏	101.02.01	-	-	-	-	-	-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	-	-	
副總經理	林健治	94.03.01	-	-	-	-	-	-	中興大學碩士	-	-	-	
副總經理	郭仲益	100.09.01	-	-	-	-	-	-	南加大資訊工程碩士	-	-	-	
副總經理	何烜柱	101.01.01	-	-	-	-	-	-	北阿拉巴馬州大大學碩士	-	-	-	
副總經理	黃聖鈞	101.01.01	-	-	-	-	-	-	國立台北商專	-	-	-	
業務副總	陳俊昇	93.05.17	-	-	-	-	-	-	美國南新罕布夏大學碩士	-	-	-	
業務副總	張守文	94.02.23	-	-	-	-	-	-	輔仁大學	-	-	-	
業務副總	王道平	94.07.11	-	-	-	-	-	-	中正理工學院	-	-	-	
業務副總	林世明	96.06.01	-	-	-	-	-	-	中興大學碩士	-	-	-	
業務副總	陳帝生	101.01.01	-	-	-	-	-	-	淡江大學	-	-	-	
業務副總	蔡以哲	101.01.01	-	-	-	-	-	-	中興大學	-	-	-	
業務副總	徐秀玲	101.02.13	-	-	-	-	-	-	台北商專	-	-	-	
協理	林惠滿	93.04.16	-	-	-	-	-	-	金甌商職	-	-	-	
協理	楊朝銘	93.06.17	-	-	-	-	-	-	東吳大學	-	-	-	
協理	黃仁孝	93.07.06	-	-	-	-	-	-	美國賓州天普大學碩士	-	-	-	

協理	梁國基	96.06.01	-	-	-	-	-	-	輔仁大學	-	-	-	-
協理	林玉玲	96.11.21	-	-	-	-	-	-	中國文化大學	-	-	-	-
協理	陳正偉	94.02.03	-	-	-	-	-	-	東吳大學	-	-	-	-
協理	吳蕙雯	96.08.22	-	-	-	-	-	-	中原大學	-	-	-	-
協理	黃敬堯	97.03.19	-	-	-	-	-	-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 碩士	-	-	-	-
協理	張育源	101.01.01	-	-	-	-	-	-	東華大學碩士	-	-	-	-
協理	王藝玲	101.01.01	-	-	-	-	-	-	中央大學碩士	-	-	-	-
業務協理	楊慶發	95.02.06	-	-	-	-	-	-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碩士	-	-	-	-
業務協理	彭兆源 (101.3.20 調任)	100.07.01	-	-	-	-	-	-	東南工專	-	-	-	-
業務協理	汪妍君	101.03.20							政治大學碩士	-	-	-	-
業務協理	梁志遠	100.11.01	-	-	-	-	-	-	文化大學	-	-	-	-
業務協理	邱錕煜	101.01.01	-	-	-	-	-	-	東華大學碩士	-	-	-	-
業務協理	潘國富	101.01.01	-	-	-	-	-	-	中國文化大學	-	-	-	-
經理	賴麗琪	101.01.01	-	-	-	-	-	-	海洋大學	-	-	-	-
經理	劉泓	99.03.16	-	-	-	-	-	-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 石溪分校	-	-	-	-
經理	楊志文	100.12.23	-	-	-	-	-	-	亞洲大學碩士	-	-	-	-
經理	吳建頤	101.01.01	-	-	-	-	-	-	中正大學碩士	-	-	-	-

酬金級距表

100 年 12 月 31 日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I)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J)
低於 2,000,000 元	朱士廷、左麗玲、孫至德、李素珠、柳進興、郭明鑑、鄭子仁、賴耀群、黃清苑	朱士廷、左麗玲、孫至德、李素珠、柳進興、郭明鑑、鄭子仁、賴耀群、黃清苑	孫至德、李素珠、柳進興、郭明鑑、黃清苑	孫至德、李素珠、柳進興、郭明鑑、黃清苑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左麗玲、賴耀群	左麗玲、賴耀群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朱士廷、鄭子仁	朱士廷、鄭子仁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5. 監察人之酬金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 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			
監察人	馬萬居	\$-	\$-	\$-	\$-	\$42	\$42	-0.06%	-0.06%	無
監察人	李素珠									
監察人	陳信勳 (100.4.29 辭任)									

酬金級距表

100 年 12 月 31 日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D)
低於 2,000,000 元	李素珠、馬萬居、陳信勳	李素珠、馬萬居、陳信勳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6.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左麗玲	\$10,337	\$10,337	\$-	\$-	\$14,462	\$14,462	\$-	\$-	\$-	\$-	-33.85%	-33.85%	-	-	無
總經理	賴耀群 (100.6.28 辭任)															
資深副總	鄭子仁															
資深副總	廖鴻輝															
資深副總	林禎宏															
副總經理	林健治															
副總經理	郭仲益															
副總經理	何烜柱															
副總經理	黃聖鈞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E)
低於 2,000,000 元	廖鴻輝、郭仲益、何烜柱、黃聖鈞	廖鴻輝、郭仲益、何烜柱、黃聖鈞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左麗玲、賴耀群、林健治	左麗玲、賴耀群、林健治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鄭子仁	鄭子仁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8 人	8 人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7.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酬金之給付係採職能薪制，即參酌各當事人年度之績效考核結果及責任目標達成度等量化指標決定後給付之。於 100 年度及 99 年度支付之合併總數各為 34,106 仟元及 17,494 仟元，99 年度支付之合併總數佔稅後純益為 7.88%（100 年度係稅後淨損）。

8.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本公司 100 年度董事會擬議不分派股息紅利，故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註)	姓名(註 1)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註 2)	備註
董事長	朱士廷	7	0	100%	100.04.29 新任董事 100.05.03 新任董事長
獨立董事	黃清苑	8	1	88.8%	
獨立董事	郭明鑑	8	1	88.8%	
董事	左麗玲	4	0	100%	100.08.05 新任董事
董事	孫至德	6	3	66.6%	100.05.03 辭任董事長
董事	鄭子仁	8	1	88.8%	
董事	柳進興	9	0	100%	
董事	李素珠	2	0	100%	100.04.29 改派為監察人
董事	賴耀群	3	0	100%	100.06.28 請辭董事
監察人	馬萬居	9	0	100%	
監察人	李素珠	4	0	44.4%	100.04.29 新任監察人
監察人	陳信勳	2	0	100%	100.04.29 解任

註：上述董事、監察人皆為本公司唯一法人股東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人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上述情形。
-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董事對有關利害關係議案之迴避已於「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予以規範並確實執行。
- (3)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

執行情形評估：

■ 強化董事會職能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均具備財金及管理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董事會中並設有二位獨立董事分別為鴻海精密工業（股）監察人黃清苑先生及前 JPMorgan 台灣區及香港區總裁、現任香港百仕通集團副主席郭明鑑先生。

■ 健全公司治理相關規範

為有效推動並建構本公司之公司治理，本公司近年來積極完成各項公司治理相關規範之訂定及修訂工作，包括「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會處理利害關係人授信以外交易程序」、「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訊息發布及管理要點」、「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防火牆政策」、「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及同一關係企業之授信、投資或其他交易管理辦法」、「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對利害關係人為授信以外交易之管理政策與內部作業規範」等。

■ 提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於公司網頁設有「資訊公開」專區，提供財務及業務資訊揭露相關聯結。

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立審計委員會。

(1)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馬萬居	9	100%	
監察人	李素珠	4	44.4%	100.04.29 新任監察人
監察人	陳信勳	2	100%	100.04.29 解任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監察人如認為必要得隨時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繫溝通，如遇致監察人之信函將予以轉寄。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稽核報告每月交付監察人查閱，稽核主管定期於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每年召開內控缺失檢討座談會。
2. 監察人依照公司法規定委託會計師查核董事會編造之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派案，復經監察人會同審查認為並無不合。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上述情形。

3.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p>(一) 本公司現為金控子公司, 國泰金控為唯一股東, 並無一般公司處理股東建議及爭議事項之問題。</p> <p>(二) 本公司現為國泰金控公司百分之百控股之子公司。</p> <p>(三) 本公司建有關係企業之利害關係人資料庫, 各單位進行交易時皆需查詢系統, 以執行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 本公司並已訂定防火牆政策以建立關係企業防火牆。</p>	無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p>(一) 本公司現有董事五人, 獨立董事二人, 均係唯一法人股東國泰金控公司所指派代表人擔任。</p> <p>(二) 於續聘會計師時, 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無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設有專責單位處理	無差異
四、資訊公開	<p>(一) 請參照本公司網頁 http://www.cathaysec.com.tw。</p> <p>(二) 本公司設置發言人以落實發言人制度, 除於規定期限內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外, 並指定專人將各項應揭露資訊送交金控代為發佈。</p>	無差異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監事均由唯一法人股東國泰金控公司所指派代表人擔任, 薪酬依照相關辦法憑辦。	未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 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定期更新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05st01>)。
2. 本公司董事對有關利害關係議案之迴避已於「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予以規範並確實執行。
3. 本公司面臨之風險及控管方式如下：

已設置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並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相關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流動性風險、資本適足性等管理準則，明確制定各項風險源之管控機制，以落實風險管理制度。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如下：

 - (1) 市場風險
 - A. 定義：

公司投資部位(含股票、債券及衍生性商品等)，因利率、股價、外匯及商品價格等市場風險因子變動所產生部位價值波動的風險。
 - B. 控管方式：

依產品/部門特性及實際作業面訂定各項交易管理辦法，明訂各產品/部門之授權額度、風險限額、停損規定及超限處理方式，並透過即時監控系統以有效落實相關管控機制。此外，定期提供市場風險管理報告，包括市價評估、超缺避金額、市場風險值(VaR)、模型回溯測試，並針對不同極端情境進行壓力測試，以確實掌握公司所承受風險狀況，並有效管理整體風險。
 - (2) 信用風險
 - A. 定義：

因交易對手或債務人可能不履行契約義務，致本公司產生損失的風險。
 - B. 控管方式：

落實交易前交易對手信用狀況審核，及交易後風險暴露管理，並依據信用評等模型，控管可能因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之風險。定期針對投資業務風險集中度與風險暴露進行分析報告，並對於投資部位或衍生性商品業務，依交易對手信用評等 (TCRI、中華信評、S&P、Moody's、Fitch)訂定相關承作限額。此外，對於自辦信用整戶維持率高風險區間客戶定期進行檢視，並配合金控建置信用風險緊急事件通報機制。
 - (3) 作業風險
 - A. 定義：

作業風險係指因內部作業、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外部事件所造成之損失。此定義包括法律風險，但不包括策略風險及信譽風險。
 - B. 控管方式：

針對前、中、後臺之作業流程，建立授權與權責劃分，交易、交易確認、交割、財務會計、交易文件歸檔備查，建立嚴謹之作業程序，預防不當之人為疏失與舞弊，嚴格要求各部門建立與落實內稽與內控制度，建立作業風險損失事件通報制度及損失資料庫統計，以深入瞭解損失所造成原因。此外，設有稽核室隸屬董事會，針對日常作業項目執行查核作業，以落實完善之內稽內控，並定期提出查核報告，力求降低各項作業疏誤產生之損失。

(4) 流動性風險

A. 定義：

流動性係指公司取得資金以維持所需之變現性，並充分支應資產成長及償付負債之能力。

B. 控管方式：

訂定流動性風險衡量指標，並定期編制流動性風險管理報表以檢視資金狀態與資產負債到期日缺口。藉由資產負債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的編制，作為規劃資金之調度之依據，同時取得其他金融機構可短期融資放款資金額度及其進出款項之管理，以維持適當之流動性並確保公司的支付能力。

(5) 法律風險

A. 定義：

因契約瑕疵或交易對方適格性導致交易契約無效無法履行所衍生的風險。

B. 控管方式：

制定法律文件擬定與審閱的流程，契約相關文件均會簽法務室，並視需要參酌外部律師意見進行審核。

(6) 資本適足性管理

A. 定義：

為維持適當之資本適足率，以確保資本結構之健全。

B. 控管方式：

訂定資本適足性衡量管理指標，並定期編制資本適足性管理報表，以評估公司資本適足比率之適當及資本結構之健全。

(7) 聲譽風險及策略風險

A. 定義：

聲譽風險為因應公司因經營的負面事項，不論事情是否屬實，而可能導致客戶基礎縮小、收益減少、致須承擔龐大的訴訟費用，或其他可能損失的風險；策略風險為因應公司因應錯誤的商業決策、或決策執行不當、或對同業競爭缺乏適當回應、或產業變動缺乏適當反應，而收益或資本受到即時或未來可能損失的風險。

B. 控管方式：

針對聲譽風險及策略風險等重大事件，訂定內部因應辦法，以降低重大事件發生時之風險損失。

針對上述各項風險來源制定風險管理政策與準則，明確訂定各項風險源之管理機制，並建立訂定各項風險管理限額指標且定期檢視管理指標之妥適性。此外，每半年提報風險管理業務執行工作報告予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並報備金控風險管理處，說明公司風險承受情形及現行風險管理制度之妥適性。

4. 暴險量化資訊：

- (1) 定期製作市場風險值、風險值對風險值限額比率(95%一日風險值限額為公司淨值之 3%，100 年度 95% 1 日風險值最高均未超過公司淨值 2%之低度風險衡量指標；另 100 年度 99%信心水準之一日風險值最高亦未超過公司淨值 2.8%之低度風險衡量指標)、

各種敏感度與壓力情境分析、投資與授信集中度管理、各期資產與負債缺口控管與檢視、衍生性商品之授權、風險、損益狀況等量化報告，並將管理報表定期呈報高階管理人員核閱，以提供經營管理階層決策依據。

(2)定期編制流動性風險管理表報，以了解公司資產負債到期日缺口，100年度各到期日缺口加計金融機構短期放款可動用資金皆無資金缺口之虞。

(3)定期依據證券商管理規則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計算自有資本適足比率，100年度介於，461%~670%之間，皆達220%以上之風險控管衡量指標。

5. 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循內控制度之作業程序，針對「與客戶或同業間發生交易糾紛或訴訟」、「對客戶申訴或檢舉案件之處理」及「其他有關防範發生交易糾紛」皆訂有具體作法並據以執行。此外，亦另設客戶專線供客戶諮詢服務。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4.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薪酬委員會。

5.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本公司向來重視企業形象與社會責任，除優質經營與用心服務，積極強化客戶及員工合法權益之保障外，更經常性配合金控及響應國泰公益集團慈善活動，如「一日志工」及寒冬送暖捐款活動等，另也致力推動節能減碳各項措施，提昇各項資源再生及利用效能，善盡企業公民責任。</p> <p>(二)本公司指派林健治副總經理擔任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窗口。</p> <p>(三)本公司除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外，另訂有員工獎懲辦法及業務人員行為管理辦法，並列入績效考核標準。</p>	<p>無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非機密性文件回收再次於背面影印、列印使用，另裝修工程多採綠建材。</p> <p>(二)配合政府之節能減碳措施(如省電照明、空調等)</p> <p>(三)除由行政管理部注意職場環境維護之外，並加強同仁宣導。</p> <p>(四)隨季節調整辦公職場之溫度，以提昇空調之使用效率，進而達到節能減碳之目的，及加強辦公職場之空氣循環，利用建築物內部空氣對流之原理，增減外氣引進之進風量，以降低辦公職場之二氧化碳之排放量。</p>	<p>無差異</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四)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五)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有依勞動相關法規訂定本公司工作規則及相關管理規章，做為保障員工權益及公司管理之標準。</p> <p>(二) 本公司明訂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提供員工安全的工作環境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p> <p>(三) 本公司設有客服專線及e-mail接受客戶申訴，請參照本公司網頁http://www.cathaysec.com.tw。</p> <p>(四) 本公司優先採購供應商具有環保節能標章之產品。</p> <p>(五) 本公司積極參與霖園集團員工「一日志工，讓愛轉動」關懷活動，並響應國泰金融集團舉辦各項公益活動。</p>	<p>無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皆依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處理。</p> <p>(二) 本公司並無針對企業社會責任編製專案報告書，僅於內部刊物及網頁中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本公司僅於內部刊物及網頁中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p>(1) 本公司積極參與集團慈善基金會所推動的關懷活動，鼓勵同仁發揮愛心，投入社會公益發揮愛心，以實際行動訪視及關懷弱勢族群。</p> <p>(2) 響應國泰金融集團舉辦各項公益活動，如寒冬送暖捐款等活動，熱心捐助善盡企業公民責任。</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6.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本公司本著誠信經營原則，由董事會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並嚴格要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

7.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8.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請參閱第 25 頁「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9.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1年3月15日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1年3月1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六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朱士廷

簽章

總 經 理：左麗玲

簽章

(2)內部控制制度會計師審查報告書：無。

10.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1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次別	日期	主要議題
第三屆第三次董事會	100.03.15	通過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通過九十九年度決算財務報表。
		通過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案。
		通過一百年度營運目標。
		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第三屆第四次董事會	100.04.29	通過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財務報表。
		通過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案。
		通過一百年度第一季決算財務報表。
		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第三屆第二次臨時董事會	100.04.29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選舉案。
第三屆第五次董事會	100.08.30	通過一百年度上半度決算財務報表。
		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第三屆第六次董事會	100.10.28	通過一百年度前三季決算財務報表。
		通過一〇一年度會計師簽證報酬審議案。
		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第三屆第六次臨時董事會	100.12.22	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第三屆第七次臨時董事會	101.01.19	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第三屆第七次董事會	101.03.15	通過一百年度營業報告書。
		通過一百年度決算財務報表案。
		通過一百年度盈餘分派案。
		通過一〇一年度營運目標案。
		通過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通過修正本公司章程案。
		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1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

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之主要內容：無。

1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1年3月31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孫至德	93.8.12	100.5.3	辭任
總經理	賴耀群	99.5.25	100.6.28	徵調關係企業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採級距方式揭露）：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榮煌	傅文芳	100.01.01-100.12.31	-

單位: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V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V	-	V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 (一) 100 年度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比例未達四分之一。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公司 100 年度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股權移轉資訊：無。
2.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1年3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 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64,993,907	99.99%	0	0	64,993,907	99.99%

註：係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1年3月31日 單位：仟元；仟股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93年4月	10	350,000	3,500,000	350,000	3,500,000	原始投資	—	—
94年2月	10	370,000	3,700,000	370,000	3,700,000	現金增資	—	—

股份種類

101年3月31日 單位：仟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370,000	0	370,000	-

(二)股東結構

101年3月31日 單位：仟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0	1	0	0	1
持有股數	0	0	370,000	0	0	370,000
持股比例	0	0	100%	0	0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每股面額 10 元) 101 年 3 月 31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0	0	0
1,000 至 5,000	0	0	0
5,001 至 10,000	0	0	0
10,001 至 15,000	0	0	0
15,001 至 20,000	0	0	0
20,001 至 30,000	0	0	0
30,001 至 50,000	0	0	0
50,001 至 100,000	0	0	0
100,001 至 200,000	0	0	0
200,001 至 400,000	0	0	0
400,001 至 600,000	0	0	0
600,001 至 800,000	0	0	0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
1,000,001 以上自行視實際 情況分級	1	370,000,000	100%
合 計	1	370,000,000	100%

2. 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單位：仟股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370,000	100%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日
		99年	100年	
每股市價	最 高	—	—	—
	最 低	—	—	—
	平 均	—	—	—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1.52	11.50	11.68
	分 配 後	11.52	11.50	11.68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70,000	370,000	370,000
	每 股 盈 餘(元)	0.60	-0.2	0.16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
	無 償 盈 餘 配 股	—	—	—
		配 股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	—	—
	本 利 比	—	—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	—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考量本公司商品、業務及服務之外在環境及其成長階段，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在維持穩定股利之目標下，以分派現金股利為原則，股票股利分派不超過全部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惟得視業務需要、盈餘狀況及相關因素酌予調整之。
-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本公司100年度稅後淨損為73,259仟元，於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165,598仟元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306仟元後，餘91,033仟元全數保留，不擬分派股息及紅利，上述盈餘分派案業經101年3月15日董事會通過在案。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

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在將其餘額加計期初為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其中分派員工紅利之比率應佔紅利分配金額之百分之一。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會計處理：無差異數。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之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數。
 -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 100 年度擬議不分派股息紅利故不適用。
 -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99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數與 100.04.29 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分配數之差異係因董事會通過 99 年度不擬配發股息紅利所致，其估列差異 14 仟元業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帳列 100 年度損益。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無。

三、特別股：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有價證券皆已完成，效益並已顯現。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

- (1) 承銷有價證券
- (2) 在集中交易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3) 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4) 在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5) 在其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6) 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
- (7) 有價證券之股務事項代理業務
- (8) 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 (9) 兼營期貨業務
- (10) 其它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證券相關業務

2. 營業比重

最近年度業務別營業收入比重表

單位：仟元

業務別	100 年度	
	金額	%
經紀業務	508,452	82%
自營業務	65,066	10%
承銷業務	48,605	8%
合計	622,123	100%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2011 年對國內券商是極為艱辛的一年，雖然大部份券商呈現虧損情況，但擴展業務的腳步卻相當積極，3/17 群益證券合併金鼎證券，合併後分公司數 70 家，市佔率 5.4% 居第 4 名；8/25 元大金控合併寶來證券，合併後分公司數 188 家，市佔率 14.7% 穩居第一名；7/1 開放券商發行牛熊證，首批送件 9 家券商發行 55 檔牛熊證，7/8 日掛牌上市。

2.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經紀業務：

經紀市佔率 0.91%，較去年成長 7%，交易金額新台幣 5,090 億元，融資餘額新台幣 13.4 億，證券櫃檯數 18 個，同時為了因應經紀業務的擴展，本公司不斷強化與國泰世華銀行通路的整合行銷，組織業務同仁以團隊方式經營通路，配合舉辦各項行銷活動，創造更多的開戶數及實動戶數，2011 年銀行共銷新開

戶數為 12,628 戶，佔公司 78%(全公司為 16,156 戶)，共銷開戶動能仍維持高檔；年實動戶為 32,561 戶，較前年增加 4,626 戶創歷年新高，明顯的看到整合行銷所帶來的具體效益。

(2)自營及金融衍生性商品業務：

金商部門營運績效良好，特擴大分為權證部門與策略交易部門，持續提昇金融商品業務；並為提升公司自有資金運用效能，成立期貨自營部門，負責設計策略性交易系統架構，透過策略性交易系統進行交易，在穩健的風險管控政策下增加公司營收。

(3)承銷業務：

考量承銷制度修改,預期 IPO 業務獲利狀態會提前至興櫃市場,因此,擬增加興櫃市場投資以提高年度獲利目標之達成,另持續推廣固定收益商品之業務,使承銷業務更具有多元價值

(三)技術及研究概況：

證券業係特許行業，所經營業務範圍皆須遵循主管機關規範及核准始得開辦，因此「技術及研究」資訊揭露不適用於證券業。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全面推動共同行銷人員制度，與集團通路緊密合作，深度經營，發揮金控一站購足的服務。
- 強化研究報告，擴展國內外機構法人業務，加強與銀行共同行銷擴展業務。
- 配合主管機關開放市場的脚步，積極參與股票期貨等新商品的交易，並持續發展權證業務，提昇穩定的獲利來源。
- 持續開拓初級市場(IPO)及次級市場(SPO)承銷案件，並將積極開拓潛力客戶，亦繼續關注興櫃市況，持續推廣固定收益商品業務，以提升承銷業務之多元價值。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持續善用集團資源，擴大證券業務在集團客戶之滲透率(Penetration rate)。
- 持續尋找利基商機，補足集團服務及商品平台。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證券市場分析

2011 年全球經濟及證券市場可說是動盪不安的一年，3 月份歐洲爆發希臘債務違約風險，歐元國家被迫金援希臘以拯救歐元體系，但隨後義大利、西班牙與葡萄牙公債殖利率屢創新高，投資人對歐洲各國債務違約疑慮仍未消弭。8 月時標準普爾將美國長期主權信用評等由最高級 AAA 調降為 AA+，投下市場震撼彈，造成全球股市大跌。此外，日本的海嘯、泰國的水患及中國的通膨疑慮、房市泡沫與經濟調控，均對全球經濟發展情勢造成負面效應。

在如此嚴峻的全球經濟環境下，台灣股市亦未能置身事外，加權股價指數自年初的 8,972 點下跌至 7,072 點，跌幅達 1,900 點，約 21%。月均融資餘額自 3,789 億下滑至 2,392 億元，減幅達 37%。日均量則小幅衰退 8.7% 為 1,264 億。然而在大盤指數劇烈震盪下，2011 年台灣的證券市場仍較 2010 年繼續擴展，券商經紀據點增加 30 家達到 1028 家，上市櫃掛牌公司增加 138 家，權證增加了 1199 檔，特別是電子下單及法人下單佔市場比重皆創下新高，分別達到 39% 及 34%。

(二)主要服務之提供地區:台灣。

(三)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運用金控優良的品牌形象、整合強大的壽險及銀行通路資源。
- 結合集團龐大的客戶基礎，致力於經紀業務提升及新金融商品業務發展。
- 整合集團各子公司專業能力，開發承銷業務商機。

2.不利因素：

- 本公司之總分公司據點僅有 6 家，相較於同業明顯不足，提供服務範圍受限。
- 市場競爭激烈，多家券商採取削價及優惠過度之行銷活動，公司在穩健經營的拓展策略下，業務發展受到擠壓。
- 承銷業務開辦時間較券商同業尚屬較短，對於規模較大且積極承接案件之同業的激烈競爭，限縮公司衝刺業務能量。

3.因應對策：

(1)針對據點不足：

本公司之總分公司據點雖僅有 6 家，但至 101 年本公司預定於台北、新莊、桃園、台南等地增設四家分公司，藉由在地服務精神，並配合施行共同行銷人員制度，本公司可擴充服務範圍及達到整合行銷效益。

(2)針對市場削價競爭：

本公司仍將秉持集團長期穩健的經營理念，持續深耕既有的客源基礎，於手續費價格部份，不做造成市場混亂的削價方式，反以提供客戶更好的服務為訴求，

積極提供客戶適時、適切之服務，確實告知投資風險，及克盡金融服務業應盡之責任與義務。

(3)針對提升市場信譽：

在承銷業務方面，除自行開拓客源外，並配合集團資源以持續開發既有的企金客群，力求於穩紮穩打之步調下，逐步建立市場信譽，提升優質案件之參與機會，以奠定承銷業務之良好發展基礎。

三、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1 年 2 月 29 日 (註)
員 工 人 數	行政人員	78	87	95
	營業人員	251	271	264
	合 計	329	358	359
平 均 年 歲		35.8 歲	36.3 歲	36.5 歲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3.2 年	3.4 年	3.4 年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16.7%	19.3%	20.3%
	大 專	74.8%	72.9%	72.1%
	高 中	8.2%	7.8%	7.5%
	高 中 以 下	0.3%	0%	0%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 環保支出資訊：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定期及不定期舉辦下列福利措施：

項 目	辦理時間	辦理方式
端午節金	農曆五月	發放節金
中秋節金	農曆八月	發放節金
生日賀禮	每月	統一發放神坊資訊的國泰福利網【泰贈點】點選商品
結婚賀禮	不定期	員工或其子女婚嫁：發給津貼
喪葬補助	不定期	員工或其眷屬亡故：發給津貼
子女教育補助金	三、十月	於學期開學後辦理
健行活動	每半年舉辦一次	健行登山
員工旅遊	每年一次	統一舉辦國內旅遊

(二)進修及訓練：

為配合公司業務發展，提高工作品質，培養各級人員充分發揮其職能及提高工作效率，強化競爭能力，塑造本公司企業文化，達成經營策略目標。特訂定完善的年度訓練計劃或選派工作表現優異同仁參加各類進修訓練。

(三)退休制度：

- 1.撫卹金：員工在職非因公死亡者，給予其遺族撫卹金。
- 2.退休金：員工屆齡退休或依規定自行申請退休者得申請退休，並根據員工到職日，依勞動基準法或勞工退休金條例之相關規定核發。

(四)最近勞資糾紛所受之損失：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度開業至今，勞資關係和諧，並未發生勞資糾紛。本公司對於員工之福利非常重視，隨時注意主、客觀環境之變動，訂定各項福利措施以滿足員工之需求，因此尚無發生勞資糾紛。

六、 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交易設備維護合約	台灣國際商業機器股份有限公司	98/9/1~102/12/31	R6 交易主機及伺服器設備維護	無
網路設備維護合約	麟瑞科技(股)公司	99/1/1~100/12/31	網路設備維護	無
網路設備維護合約	麟瑞科技(股)公司	101/2/6~103/2/5	網路設備維護	無
軟體建置服務合約	大州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00/12/30~驗收後保固一年	證期新核心系統建置	無
電腦設備及軟體買賣合約	北祥股份有限公司	100/12/15~驗收後保固一年	電腦設備及軟體授權買賣	
軟體買賣合約	敦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11/29~原廠軟體授權啟始日起保固一年	Oracle 軟體授權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99年	98年	97年	96年
流動資產		8,594,497	6,035,150	5,611,672	3,151,784	3,156,916
基金及長期投資		773,832	738,694	730,589	737,726	719,518
固定資產		46,341	34,195	38,830	49,780	71,721
無形資產		11,097	7,692	6,969	6,994	8,749
其他資產等		371,565	341,947	378,590	337,697	405,211
資產總額		9,797,332	7,157,678	6,766,650	4,283,981	4,362,11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528,993	2,814,501	2,500,246	270,923	286,564
	分配後	(註1)	2,814,501	2,607,217	270,923	300,012
長期負債		1,797	681	1,096	1,010	868
其他負債		11,370	78,725	54,695	42,247	32,27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542,160	2,893,907	2,556,037	314,180	319,711
	分配後	(註1)	2,893,907	2,663,008	314,180	333,159
股本		3,700,000	3,700,000	3,700,000	3,700,000	3,700,000
資本公積		258,434	258,434	258,434	258,434	258,43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98,045	298,468	183,509	15,138	83,970
	分配後	(註1)	298,468	76,538	15,138	70,52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307)	6,869	68,670	(3,771)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4,255,172	4,263,771	4,210,613	3,969,801	4,042,404
	分配後	(註1)	4,263,771	4,103,642	3,969,801	4,028,956

註1：民國100年度盈餘分派業經董事會通過在案，惟尚未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

(二) 簡明損益表：

單位：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99年	98年	97年	96年
營業收入		1,435,156	1,124,424	1,122,292	466,793	444,817
營業費用及支出		1,526,913	919,506	889,308	574,803	435,97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3,334	24,242	19,588	37,513	27,945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13,398	8,161	4,198	2,144	4,83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61,821)	220,999	248,374	(72,641)	31,954
會計原則變動累計影響數		-	-	-	-	-
本期淨利(損)		(73,259)	221,930	168,371	(55,384)	19,212
每股盈餘(虧損)(元)		(0.20)	0.60	0.46	(0.15)	0.05

(三) 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項目	年度	100年	99年	98年	97年	96年
事務所名稱 (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徐榮煌 傅文芳	徐榮煌 傅文芳	徐榮煌 傅文芳	徐榮煌 傅文芳	徐榮煌 傅文芳
查核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註：致遠會計師事務所自96年7月1日起更名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98年12月10日更名為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99年	98年	97年	96年
財 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6.57	40.43	37.78	7.33	7.3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9,186.18	12,470.98	10,846.53	7,976.74	5,637.50
償 債 能力(%)	流 動 比 率	155.44	214.43	224.44	1,163.35	1,101.64
	速 動 比 率	155.21	214.37	224.34	1,162.57	1,101.52
獲 利 能 力	資 產 報 酬 率 (%)	(0.86)	3.19	3.05	(1.28)	0.44
	股 東 權 益 報 酬 率 (%)	(1.72)	5.24	4.12	(1.38)	0.48
	占實收資 營業利益 本比率% 稅前純益	(2.48)	5.54	6.30	(2.92)	0.24
		(1.67)	5.97	6.71	(1.96)	0.86
力	純 益 率 (%)	(4.96)	19.32	14.75	(10.98)	4.06
	基 本 每 股 盈 餘 (元)	(0.20)	0.60	0.46	(0.15)	0.05
現 金 流 量	現 金 流 量 比 率 (%)	-	-	-	149.39	-
	現 金 流 量 允 當 比 率 (%)	197.26	207.92	340.28	292.51	-
	現 金 再 投 資 比 率 (%)	-	-	-	9.56	-
特 殊 規 定 之 比 率 (%)	負債總額占資本淨值比率	130.25	66.41	59.61	7.03	7.26
	固定資產占資產總額比率	2.08	2.47	2.42	3.59	3.35
	包銷總額占營運資金比率	1.57	27.33	14.76	25.10	108.85
	融資總金額占淨值比率	32.03	47.49	32.29	9.90	26.07
	融券總金額占淨值比率	4.23	1.75	2.99	1.13	0.98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 20%上)

1. 負債佔資產比率二期差異：主要係本期商業本票發行、債券附買回交易及借券交易等較上期增加所致。
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二期差異：主要係本期資本支出較上期增加所致。
3. 流動及速動比率二期差異：主要係本期商業本票發行、債券附買回交易及借券交易等較上期增加所致。
4. 資產報酬率二期差異：主要係本期虧損所致。
5. 股東權益報酬率二期差異：主要係本期虧損所致。
6. 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二期差異：主要係本期虧損所致。
7. 純益率二期差異：主要係本期虧損所致。
8. 基本每股盈餘二期差異：主要係本期虧損所致。
9. 負債佔資本淨值比率二期差異：主要係本期商業本票發行、債券附買回交易及借券交易等較上期增加所致。
10. 包銷總額占營運資金比率二期差異：主要係本期包銷金額減少所致。
11. 融資總金額占淨值比率二期差異：主要係本期經紀業務融資餘額減少所致。
12. 融券總金額占淨值比率二期差異：主要係本期經紀業務融券餘額較上期增加所致。

(註)：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基本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1)

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2)

5. 特殊規定比率：

負債總額佔資本淨值比率 = 負債總額 (註 3) / 股東權益。

固定資產佔資產總額比率 = 固定資產總額 / 資產總額。

包銷總金額佔營運資金比率 = 包銷有價證券總額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融資總金額佔淨值比率 = 融資總金額 / 股東權益。

融券總金額佔淨值比率 = 融券總金額 / 股東權益。

(註 1)：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2)：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3)：負債總額係扣除買賣及違約損失準備。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及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經本監察人依照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規定審核完竣，本監察人認為並無不合。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馬萬居

李素珠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六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年度及民國九十九年度之合併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標準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3)金管證六字第0930133943號

(90)台財證六字第100690號

徐 榮 煌

會計師：

傅 文 芳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六日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00.12.31		99.12.31		代碼	項目	附註	100.12.31		99.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01000	流動資產						201000	流動負債					
1010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四.1及五	\$266,078	2.72	\$312,723	4.37	201020	應付商業本票	四.13	\$2,290,000	23.37	\$1,450,000	20.26
1010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四.2、五、六及十	3,189,710	32.56	2,746,553	38.37	201030	附買回債券負債	二、四.14	1,000,000	10.21	460,000	6.43
101310	應收證券融資金	二及四.3	1,362,756	13.91	2,024,778	28.28	20106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二、四.15及十	1,534,719	15.66	529,807	7.40
101330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二	2,078	0.02	-	-	201310	融券存入保證金	二	164,037	1.67	67,522	0.94
101450	借券擔保價款		366,228	3.74	87,878	1.23	201320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二	179,810	1.84	74,445	1.04
101460	借券存出保證金		1,990,015	20.31	299,327	4.18	201630	應付帳款		148,762	1.52	122,000	1.70
101630	應收帳款		47,927	0.49	17,051	0.24	20164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5	-	46	-
10164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74	0.02	2,355	0.03	201650	預收款項		-	-	66	-
101650	預付款項		13,193	0.13	1,812	0.03	201660	代收款項		14,547	0.15	11,948	0.17
101670	其他應收款		30,894	0.31	29,998	0.42	201670	其他應付款		45,641	0.47	65,775	0.92
1016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五	152,759	1.56	28	-	20168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五	-	-	28,558	0.40
101810	受限制資產－流動		587,900	6.00	-	-	201820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二、四.19	151,327	1.54	4,325	0.06
1018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二及四.4	581,774	5.94	511,957	7.15	201990	其他流動負債		35	-	9	-
101990	其他流動資產		1,211	0.01	690	0.01		流動負債合計		5,528,993	56.43	2,814,501	39.32
	流動資產合計		8,594,497	87.72	6,035,150	84.31	202000	長期負債					
102000	基金及投資						202990	其他長期負債		1,797	0.02	681	0.01
1023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及四.5	773,814	7.90	738,676	10.32	203000	其他負債					
102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6	18	-	18	-	203010	違約損失準備	二	-	-	60,279	0.84
	基金及投資合計		773,832	7.90	738,694	10.32	203020	買賣損失準備	二	-	-	1,902	0.03
103000	固定資產	二及四.7					203030	存入保證金		106	-	-	-
103030	設備		136,676	1.40	115,182	1.61	203060	應計退休金負債－非流動	二	11,264	0.12	9,651	0.13
103050	預付設備款		2,357	0.02	992	0.01		其他負債合計		11,370	0.12	71,832	1.00
103060	租賃權益改良		64,544	0.66	60,368	0.84	221000	受託買賣項淨額	四.11	-	-	6,893	0.10
1030X9	減：累計折舊		(157,236)	(1.61)	(142,347)	(1.98)		負債合計		5,542,160	56.57	2,893,907	40.43
	固定資產淨額		46,341	0.47	34,195	0.48	300000	股東權益					
104000	無形資產						301000	股本					
10402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	2,620	0.03	2,620	0.04	301010	普通股股本	四.16	3,700,000	37.76	3,700,000	51.69
104990	其他無形資產	二、四.8	8,477	0.08	5,072	0.07	302010	資本公積－股票溢價	四.17	258,434	2.64	258,434	3.61
	無形資產合計		11,097	0.11	7,692	0.11	304000	保留盈餘	四.18				
105000	其他資產						304010	法定盈餘公積		47,706	0.49	25,513	0.36
105010	營業保證金	四.9	245,000	2.51	245,097	3.43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158,000	1.61	51,025	0.71
105020	交割結算基金	四.10	84,720	0.86	83,238	1.16	304040	未分配盈餘		92,339	0.94	221,930	3.10
105030	存出保證金	五	8,673	0.09	8,668	0.12	30500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0511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19	5,218	0.05	4,944	0.07	3050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四.4	(1,307)	(0.01)	6,869	0.10
1058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代收承銷股款		19	-	-	-		股東權益合計		4,255,172	43.43	4,263,771	59.57
	其他資產合計		343,630	3.51	341,947	4.78	90600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9,797,332	100.00	7,157,678	100.00
121000	受託買賣借項淨額	四.11	27,935	0.29	-	-							
906001	資產總額		9,797,332	100.00	7,157,678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朱士廷

總經理：左麗玲

會計主管：吳蕙雯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虧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0年度		9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 入	二及五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		\$347,604	23.51	\$362,729	31.58
403000	借券收入		31	-	-	-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		30,316	2.05	53,176	4.63
421200	利息收入		141,184	9.55	127,551	11.10
421300	股利收入		57,432	3.88	47,639	4.15
42160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利益		73,445	4.97	-	-
42161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評價利益		49,812	3.37	-	-
422200	認購(售)權證發行利益	十	416,561	28.18	357,780	31.15
424100	期貨佣金收入		28,205	1.91	28,747	2.50
424400	衍生性金融商品利益-期貨	十	263,912	17.85	120,960	10.53
438000	其他營業收入		26,654	1.80	25,842	2.25
4400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3,334	2.93	24,242	2.11
	收 入 合 計		1,478,490	100.00	1,148,666	100.00
	費 用	二及五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		(29,415)	(1.99)	(29,869)	(2.60)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6,923)	(0.47)	(6,312)	(0.55)
503000	轉融通手續費支出		(83)	(0.01)	(80)	(0.01)
504000	承銷作業手續費支出		(210)	(0.01)	(307)	(0.03)
5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損失		(666,199)	(45.06)	(32,446)	(2.82)
521200	利息支出		(6,089)	(0.41)	(2,086)	(0.18)
521500	營業證券評價損失		(22,217)	(1.50)	(63,499)	(5.53)
52160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損失		-	-	(4,970)	(0.43)
52161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評價損失		-	-	(11,203)	(0.98)
521640	借券交易損失		(14,586)	(0.99)	(2,908)	(0.25)
522100	發行認購(售)權證費用		(24,485)	(1.66)	(18,307)	(1.59)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652)	(0.04)	(374)	(0.03)
524400	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期貨	十	(94,097)	(6.36)	(134,318)	(11.69)
524500	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櫃檯		(9,845)	(0.67)	(2,024)	(0.18)
530000	營業費用		(652,112)	(44.11)	(610,800)	(53.18)
538000	其他營業支出		-	-	(3)	-
540000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13,398)	(0.91)	(8,161)	(0.71)
	費 用 合 計		(1,540,311)	(104.19)	(927,667)	(80.76)
90200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淨利		(61,821)	(4.19)	220,999	19.24
551000/451000	所得稅(費用)利益	二及四.19	(11,438)	(0.77)	931	0.08
902005	本期(淨損)淨利		\$ (73,259)	(4.96)	\$221,930	19.32
	普通股每股(虧損)盈餘(元)：	四.21				
	本期(淨損)淨利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u>\$(0.17)</u> <u>\$(0.20)</u>		<u>\$0.60</u> <u>\$0.6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朱士廷

總經理：左麗玲

會計主管：吳蕙雯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摘要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民國99年1月1日餘額	\$3,700,000	\$258,434	\$10,231	\$20,462	\$152,816	\$68,670	\$4,210,613
民國9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5,282		(15,282)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0,563	(30,563)		-
分派現金股利					(106,971)		(106,971)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61,801)	(61,801)
民國99年度淨利					221,930		221,930
民國99年12月31日餘額	3,700,000	258,434	25,513	51,025	221,930	6,869	4,263,771
買賣損失及違約損失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51,933	10,247		62,180
認列子公司違約損失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10,656			10,656
民國9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2,193		(22,193)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4,386	(44,386)		-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8,176)	(8,176)
民國100年度淨損					(73,259)		(73,259)
民國100年12月31日餘額	\$3,700,000	\$258,434	\$47,706	\$158,000	\$92,339	\$(1,307)	\$4,255,17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朱士廷

總經理：左麗玲

會計主管：吳蕙雯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00年度	9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淨利	\$(73,259)	\$221,930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5,925	17,905
攤銷費用	3,577	3,352
營業證券評價損失	22,217	63,499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評價損失	5,633	1,723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評價(利益)損失	(49,812)	11,203
買賣損失準備回沖利益	-	(10,682)
提列買賣損失	-	12,584
提列違約損失	-	14,351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超過當年度現金股利收現部分	(24,481)	(8,105)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失	369	-
資產及負債項目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營業證券—自營增加	(1,017,853)	(205,440)
營業證券—承銷減少	429,619	25,720
營業證券—避險減少	316,360	33,455
買入選擇權—期貨減少	2,730	223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增加)減少	(241,963)	153,485
衍生性金融商品資產—櫃檯減少	5,100	43,832
應收證券融資金減少(增加)	662,022	(665,163)
轉融通保證金減少	-	4,470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增加)減少	(2,078)	4,949
借券擔保價款增加	(278,350)	(31,874)
借券存出保證金增加	(1,690,688)	(227,571)
應收帳款增加	(30,876)	(2,235)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380	203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1,382)	779
其他應收款增加	(896)	(15,66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52,730)	14,17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21)	179
代收承銷股款增加	(19)	-
附買回債券負債增加	540,000	460,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增加(減少)	5,891	(42,076)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減少	(32,019)	(1,679)
應付借券—避險增加	313,712	21,424
應付借券—非避險增加	767,140	100,400
融券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96,516	(41,196)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增加(減少)	105,366	(51,553)
應付帳款增加	26,762	59,892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68	19
預收款項(減少)增加	(66)	66
代收款項增加	2,599	40
其他應付款減少	(20,134)	(13,83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28,558)	(172,75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5	(2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146,728	136,401
其他長期負債增加(減少)	1,115	(414)
退休金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1,613	884
受託買賣借貸項淨額淨變動	(34,828)	59,2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9,046)	(23,83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減少(增加)	35,000	(27,335)
受限制資產—流動增加	(587,90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77,993)	364,089
購入固定資產價款	(29,052)	(13,870)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6	-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6,387)	(3,475)
營業保證金減少(增加)	98	(15,000)
交割結算基金增加	(1,482)	(9,1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5)	(1,39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667,705)	293,91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6	-
短期借款減少	-	(300,000)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840,000	280,000
分派現金股利	-	(106,97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40,106	(126,97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6,645)	143,1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12,723	169,6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6,078	\$312,72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5,982	\$2,819
不含利息資本化之本期支付利息	\$5,982	\$2,819
本期支付所得稅	\$41,026	\$20,694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朱士廷

總經理：左麗玲

會計主管：吳蕙雯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千元)

一、公司沿革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93年5月12日創設於台北市，並自同年8月13日起開始營業，營業項目主要為於集中市場及其營業處所自行、受託買賣及承銷有價證券、有價證券買賣之融資融券暨從事期貨交易輔助及經營證券相關期貨自營業務。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已設有5家分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均為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358人及329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2. 外幣交易

交易事項皆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而以外幣為基準之交易則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為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債權或債務於收取或償付時，因匯率變動所發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列為當期損益。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3. 約當現金

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等五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金融負債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即本公司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兩類。

此類金融資產除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原始認列時即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外，若續後不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且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資產：

- ① 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資產。
- ② 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僅於極少情況下方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資產。

前述金融資產重分類時，應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

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得迴轉。

A.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係投資開放型基金，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則按公平價值評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按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出售成本係採加權移動平均法計算。

B. 營業證券

營業證券包括自營部門購入之營業性證券及自市場直接買入之認購(售)權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採加權移動平均法計算單位成本，期末按公平價值評價。續後評價除持有興櫃股票以成本評價外，已上市(櫃)股票、認購(售)權證及可轉換公司債依資產負債表日集中交易市場或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為準；政府公債及公司債因無集中交易市場，依櫃買中心債券百元參考價格為評估基礎。出售時成本計算採加權移動平均法。取得股票股利僅註記投資股數增加，不作為投資收益。

C. 買入選擇權及賣出選擇權交易

買入選擇權及賣出選擇權交易係分別以買(賣)選擇權契約之權利金為入帳基礎，其所建立之契約部位由按月評價後所產生之增減變動金額帳列「買入選擇權一期貨」、「賣出選擇權負債一期貨」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利益(損失)一期貨」項下。

買入選擇權及賣出選擇權交易於履約時將結算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資產負債表日未沖銷部位之結算價與成本價之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D.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本公司因從事期貨及選擇權自營業務交易所繳交之保證金及收付之權利金，列為「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買賣期貨或選擇權契約，經由評價、反向沖銷或到期交割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列為期貨契約損益及選擇權交易損益並調整期貨交易保證金科目餘額，且依交易目的區分為非避險及避險，並依利益或損失實現與否再區分為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列示。

(2)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本公司對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積極意

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於續後評價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攤銷後成本之計算係以原始認列金額減除償付之本金，調整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異數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之累積已攤銷金額，再減除價值減損或可能無法收回之金額。本公司估計現金流量以計算有效利率時，係考量金融商品合約條款，並包括支付或收取之手續費、折溢價及交易成本等。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本公司對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及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續後評價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

(4)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前述三類金融資產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持有未上市或未上櫃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者，依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列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期末以成本衡量。

(5)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指依避險會計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性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所稱公平價值，在上市、櫃股票或存託憑證，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屬此類別之金融負債，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兩類。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發行認購(售)權證之會計處理及其後續評價，採公平價值衡量，並認列「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惟發行認購(售)權證者再買回其發行之權證，應將買回之價款列至「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作為「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之減項。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金融資產

本公司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本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本公司則視該移轉交易為擔保借款，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負債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6. 附買回、賣回約定之債券買賣

債券附條件交易分為附賣回及附買回交易，其交易實質經判斷後顯示報酬或風險係歸屬於賣方，則視附賣回交易或附買回交易為一融資行為，於附賣回交易發生時，設立「附賣回債券投資」科目，而於附買回交易發生時，另設立「附買回債券負債」科目，其與約定賣(買)回價格間之差額，帳列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7. 證券融資券、轉融資、轉融券

(1) 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業務時，對買進股票證券投資人之融通資金，列為「應收證券融資款」，融資人並以該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本公司就此項擔保品，以備忘方式處理，於融資人償還結清時返還。

(2) 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券業務時，對客戶融券所收取之保證金，列為

「融券存入保證金」，另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已扣除證券交易稅、受託買賣手續費、融券手續費)作為擔保，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對借予客戶融券之股票以備忘方式處理。保證金及融券賣出價款於客戶償還結清時返還。

- (3) 轉融資係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融資業務，如因資金需要，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資借入款項，列為「轉融通借入款」。轉融券係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融券業務，如因券源不足，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借入證券。為轉融券支付之保證金列為「轉融通保證金」。並以對客戶所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作為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之擔保價款，列為「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 (4) 本公司民國100年1月1日以前「應收證券融資款」及「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之減損評估，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證券融資款」及「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

本公司民國100年1月1日以後，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應收證券融資款」及「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之「應收證券融資款」及「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發生減損，重大個別之「應收證券融資款」及「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證券融資款」及「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證券融資款」及「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8.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未達 20% 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按權益法評價。出售股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比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5 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有關收購成本分攤之步驟予以分析處理，其中屬於商譽部分不得攤銷。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每會計年度之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報表。

9.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經常性維護及修繕支出作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折舊除土地外，係依估計使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按平均法提列，本公司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為 3~5 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則評估可使用之年限就其殘值繼續提列折舊。租賃權益改良則依租賃期間或耐用年限較短者為基礎，以平均法攤提。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項下。

10. 無形資產

本公司自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7 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但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則按公平價值認列。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本公司評估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屬有限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之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無形資產有跡象顯示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如有變動，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本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其耐用年限為 3-5 年，採直線法攤銷。

11.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第 35 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

價值。

另外，已分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之帳面價值(包含商譽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認列減損時，商譽先行減除，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價值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1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依不同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採用之減損方式如下：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已減損，本公司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累積淨損失金額轉列為當期損益，其減損損失之金額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取得成本(減已回收之本金及調整攤銷額)與當時公平價值或可回收金額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曾列入損益之減損金額後之餘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得認列為當期損益，而應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金額減少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應予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

13. 違約損失準備及買賣損失準備

本公司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按月就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成交金額提列萬分之零點二八作為違約損失準備。此項準備除彌補受託買賣有價證券違約時所發生之損失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者外，不得使用。惟若累積金額已達新台幣二億元以上者，得免繼續提列。

本公司依據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每月就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利益超過損失部份提列百分之十作為買賣損失準備。此項準備除彌補買賣損失超過買賣利益之差額外，不得使用之。惟若累積金額達新台幣二億元以上者，得免繼續提列。

又依期貨商管理規則之規定，期貨自營商應按月就當月期貨交易已實現淨

利，提列百分之十作為買賣損失準備。此項準備除彌補買賣損失額超過買賣利益額之差額外，不得使用之。又此項準備累積已達法定最低實收資本額、營業所用資金或營運資金之數額者，得免繼續提列。

依民國 100 年 1 月 13 日金管證券字第 09900738571 號函及金管證期字第 10000002891 號函之規定，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底已提列之買賣損失準備及違約損失準備金額，應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轉列後除填補公司虧損或特別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額者外，不得使用之。

14. 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管理等辦法，依發放薪資(固定薪資)2%提撥，自民國93年12月起，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提撥勞工退休基金，提撥後撥交退休金管理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金準備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括於財務報表中。

本公司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採精算師精算資料認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6%。

15. 所得稅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22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依此方法，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本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49條規定，自民國94年度起採連結稅制，與母公司合併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並由母公司按比例分攤因連結稅制致影響本公司之當期遞延所得稅、應付所得稅及其他應收(付)款金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

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自民國 95 年度起，依照所得基本稅額條例及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施行細則計算及合併申報營利事業基本稅額。

16.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 96 年 3 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17. 收入及費用認列方法

本公司主要收入及費用認列方法如下：

- (1) 經紀手續費收入及營業證券出售損益：於買賣證券成交日認列。
- (2) 有價證券融資融券交易之利息收入及支出：於融資融券及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 (3) 期貨佣金收入：本公司從事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向委任期貨商收取佣金，於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18.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

- (1) 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
- (2) 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 (3) 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本公司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前述變動對民國100年度之淨損及每股虧損並無影響。

2. 本公司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41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20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並業已重編前期之部門資訊。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12.31	99.12.31
零用金	\$190	\$14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215,883	312,583
支票存款	5	-
定期存款	50,000	-
合 計	<u>\$266,078</u>	<u>\$312,723</u>

(1) 定期存款係1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其於民國100年及99年度利率區間分別為年息0.3%~1.215%及0.1%~0.74%。

(2)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並無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12.31	99.12.31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58,440	\$99,073
營業證券—自營	1,916,030	915,219
營業證券—承銷	12,263	442,175
營業證券—避險	702,068	1,023,310
買入選擇權—期貨	603	3,333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498,904	256,941
衍生性金融商品資產—櫃檯	1,402	6,502
合 計	<u>\$3,189,710</u>	<u>\$2,746,553</u>

上述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事，詳附註六說明。

(1)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100.12.31	99.12.31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65,000	\$100,000
減：評價調整	(6,560)	(927)
淨 額	\$58,440	\$99,073

(2) 營業證券—自營

	100.12.31	99.12.31
上市公司股票	\$994,696	\$325,738
上櫃公司股票	10,388	3,082
上櫃公司債	694,806	117,545
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憑證	-	125,129
興櫃公司股票	108,653	202,489
指數股票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ETF)	107,437	124,144
小 計	1,915,980	898,127
加：評價調整	50	17,092
淨 額	\$1,916,030	\$915,219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31日提供作為附買回交易之營業證券—自營面額為550,000千元。

(3) 營業證券—承銷

	100.12.31	99.12.31
上市公司股票	\$12,503	\$-
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憑證	-	442,122
小 計	12,503	442,122
(減)加：評價調整	(240)	53
淨 額	\$12,263	\$442,175

(4) 營業證券—避險

	100.12.31	99.12.31
上市公司股票	\$493,011	\$634,423
上櫃公司股票	113,803	328,933
指數股票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ETF)	39,853	39,657
上市(櫃)認購(售)權證	50,283	10,297
小 計	696,950	1,013,310
加：評價調整	5,118	10,000
淨 額	\$702,068	\$1,023,310

(5)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A. 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期貨部門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帳戶狀況如下：

期貨商	100.12.31		
	帳戶餘額	未平倉(損)益	帳戶淨值
國泰期貨(股)公司	\$451,145	\$3,562	\$454,707
群益期貨(股)公司	44,040	157	44,197
合計	<u>\$495,185</u>	<u>\$3,719</u>	<u>\$498,904</u>

期貨商	99.12.31		
	帳戶餘額	未平倉(損)益	帳戶淨值
國泰期貨(股)公司	\$234,154	\$(5,171)	\$228,983
寶來曼氏期貨(股)公司	27,958	-	27,958
合計	<u>\$262,112</u>	<u>\$(5,171)</u>	<u>\$256,941</u>

B. 本公司之期貨契約及選擇權交易，請參閱附註十說明。

(6) 買入選擇權—期貨及衍生性金融商品資產—櫃檯

請參閱附註十說明。

3. 應收證券融資款

	100.12.31	99.12.31
應收證券融資款	\$1,362,756	\$2,024,778
減：備抵壞帳	-	-
淨額	<u>\$1,362,756</u>	<u>\$2,024,778</u>

民國100年及99年度應收證券融資款利率皆為年息3.25%~6.90%。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12.31	99.12.31
上市公司股票	\$-	\$16,320
上櫃公司債	583,081	488,768
小計	583,081	505,088
(減)加：評價調整	(1,307)	6,869
淨額	<u>\$581,774</u>	<u>\$511,957</u>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提供作為附買回交易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面額皆為 450,000 千元。

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並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0.12.31		99.12.31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國泰期貨(股)公司	<u>\$773,814</u>	99.99%	<u>\$738,676</u>	99.99%

(2)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依權益法評價之變動情形如下：

項 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738,676	\$730,571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	33,146	12,377
認列子公司違約損失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10,656	-
現金股利	(8,664)	(4,272)
12 月 31 日餘額	<u>\$773,814</u>	<u>\$738,676</u>

(3)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其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0 年度	99 年度
國泰期貨(股)公司	<u>\$33,146</u>	<u>\$12,377</u>

(4)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係依照同期間經子公

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5) 上述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並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0.12.31		99.12.31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股票：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18	-	\$18	-

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並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7. 固定資產

項 目	100.12.31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設 備	\$136,676	\$103,983	\$32,693
預付設備款	2,357	-	2,357
租賃權益改良	64,544	53,253	11,291
合 計	\$203,577	\$157,236	\$46,341

項 目	99.12.31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設 備	\$115,182	\$95,856	\$19,326
預付設備款	992	-	992
租賃權益改良	60,368	46,491	13,877
合 計	\$176,542	\$142,347	\$34,195

上述固定資產並無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8. 其他無形資產

項 目	100.1.1	本期增加	重分類	本期減少	100.12.31
單獨取得成本：					
電腦軟體成本	\$9,565	\$6,387	\$595	\$(2,956)	\$13,591
攤銷及減損：					
攤銷	(4,493)	(3,577)	-	2,956	(5,114)
帳面價值	\$5,072				\$8,477

項 目	99.1.1	本期增加	重分類	本期減少	99.12.31
單獨取得成本：					
電腦軟體成本	\$8,840	\$3,475	\$600	\$(3,350)	\$9,565
攤銷及減損：					
攤銷	(4,491)	(3,352)	-	3,350	(4,493)
帳面價值	<u>\$4,349</u>				<u>\$5,072</u>

本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係單獨取得之電腦軟體成本，屬有限耐用年限，採直線法分 3-5 年攤銷。

9. 營業保證金

本公司為經營各項業務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證券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管理規則及期貨商管理規則之規定，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以定期存單繳存銀行作為營業保證金之金額分別為 245,000 千元及 245,097 千元。

10. 交割結算基金

本公司依據證券商管理規則及證券櫃檯買賣交易市場共同責任制給付結算基金管理辦法規定，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繳存之交割結算基金分別為 84,720 千元及 83,238 千元。

11. 受託買賣借(貸)項－淨額

	100.12.31	99.12.31
受託買賣借項：		
現金及約當現金－交割款項	\$193	\$4,696
交割代價	1,519,623	-
應收交割帳款	949,981	2,576,989
信用交易	4,959	-
小 計	<u>2,474,756</u>	<u>2,581,685</u>
受託買賣貸項：		
應付交割帳款	2,446,821	1,230,643
交割代價	-	1,357,935
小 計	<u>2,446,821</u>	<u>2,588,578</u>
淨 額	<u>\$27,935</u>	<u>\$(6,893)</u>

12. 應付商業本票

	100.12.31	99.12.31
應付商業本票	\$2,290,000	\$1,45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
淨 額	<u>\$2,290,000</u>	<u>\$1,450,000</u>
利率區間	<u>0.47%~0.9%</u>	<u>0.162%~0.57%</u>

13. 附買回債券負債

本公司承作附買回債券負債於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之餘額分別為1,000,000千元及460,000千元，附買回債券負債均逐筆約定於交易後之特定日期以約定價格含息買回，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全部買回總價分別為1,000,671千元及460,198千元。

1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100.12.31	99.12.31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1,426,164	\$1,465,289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1,226,103)	(1,271,118)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302	32,321
應付借券－避險	374,345	91,656
應付借券－非避險	960,011	211,659
合 計	<u>\$1,534,719</u>	<u>\$529,807</u>

(1)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100.12.31	99.12.31
發行認購(售)權證價款	\$2,334,861	\$1,544,734
加：價值變動利益	(908,697)	(79,445)
	<u>1,426,164</u>	<u>1,465,289</u>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1,778,827	1,228,663
(減)加：價值變動(損失)利益	(552,724)	42,455
	<u>1,226,103</u>	<u>1,271,118</u>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淨額	<u>\$200,061</u>	<u>\$194,171</u>

① 本公司發行認購(售)權證存續期間自上市(櫃)買賣日起算6個月至9個

月。

② 認購(售)權證履約時採證券給付方式，但本公司得選擇以現金結算方式履約。

③ 發行認購(售)權證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

(2)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請參閱附註十說明。

(3) 應付借券－避險

	100.12.31	99.12.31
上市公司股票	\$366,452	\$65,622
上櫃公司股票	33,416	13,600
指數股票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ETF)	-	6,933
小計	399,868	86,155
(減)加：評價調整	(25,523)	5,501
淨額	<u>\$374,345</u>	<u>\$91,656</u>

(4) 應付借券－非避險

	100.12.31	99.12.31
上市公司股票	\$934,869	\$136,163
上櫃公司股票	23,387	-
指數股票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ETF)	-	54,953
小計	958,256	191,116
加：評價調整	1,755	20,543
淨額	<u>\$960,011</u>	<u>\$211,659</u>

15. 員工退休金／應計退休金負債

本公司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辦理。茲依該公報規定，有關退休金之資訊如下：

(1) 淨退休金成本：

	100 年度	99 年度
1) 服務成本	\$2,400	\$2,429
2) 利息成本	321	312
3)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80)	(194)
4) 本期認列過度性淨給付義務之攤銷	138	138
淨退休金成本	\$2,679	\$2,685

(2)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

	100.12.31	99.12.31
1) 既得給付義務	\$486	\$495
2) 非既得給付義務	8,994	9,813
3) 累積給付義務	9,480	10,308
4)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5,229	5,859
5) 預計給付義務	14,709	16,167
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8,823)	(7,661)
7)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	5,886	8,506
8) 未認列過度性淨給付義務	(2,069)	(2,207)
9)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7,447	3,352
10)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
11)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7)+(8)+(9)+(10)	\$11,264	\$9,651

(3) 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折現率	2.0%	2.0%
薪資調整率	2.5%	2.5%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2.0%	2.0%

16. 股本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數皆為 370,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經核准並流通在外股數皆為 370,000 千股。

17.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受領贈與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得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之 10% 限額內撥充資本外，餘僅能用於彌補虧損，又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8. 保留盈餘

- (1) 本公司章程第35條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再將其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其中分派員工紅利之比率應佔紅利分配金額之百分之一。
- (2) 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3)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第14條規定，於每年稅後盈餘項下，提存20%特別盈餘公積，但金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額者，得免繼續提存。該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或已達實收資本50%，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
- (4) 依民國95年1月27日金管證一字第0950000507號函，於民國96年開始及以後年度決議分配前一年度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41條第1項規定，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失」金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 (5) 依民國100年1月13日金管證券字第09900738571號函及金管證期字第10000002891號函之規定，截至民國99年12月底已提列之買賣損失準備及違約損失準備金額，應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轉列後除填補公司虧損或特別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額者外，不得使用之。
- (6) 公司未分配盈餘逾期不分配，民國93年度以前須就核定所得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民國94年度(含)以後，應以依商業會計法規定處理之當年度稅後純益為基礎，計算應加徵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加徵後之盈餘於以後年度未分配者，不再加徵。

19. 所得稅

- (1)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25%，依據民國98年5月27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99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改為20%。又依民國99年6月15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99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改為17%。民國100年及99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估計數，與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應計所得稅之差異列明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依稅法調整後之課稅所得額計算之所得稅額	\$(136,092)	\$39,936
加(減)：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803	(35,45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46,727	(6,70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因稅率變動影響數	-	1,268
其 他	-	29
所得稅費用(利益)	\$11,438	\$(931)

- (2) 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如下：

	100.12.31	99.12.31
A.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372,938	\$106,356
B.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519,047	\$95,490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	\$10,247

- D.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

	100.12.31		99.12.31	
	所得額	稅 額	所得額	稅 額
違約損失準備提列數	\$-	\$-	\$60,278	\$10,247
認列淨退休金成本與提撥數之差異	9,351	1,590	7,739	1,316
營業證券－避險未實現評價利益	(5,118)	(870)	(10,000)	(1,700)
期貨契約利益－避險已實現	-	-	(1,216)	(207)
期貨契約損失－避險未實現	-	-	196	33
出售證券損失(利益)－權證避險－未到期	201,338	34,227	(6,101)	(1,037)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價值變動利益	(908,697)	(154,478)	(79,445)	(13,506)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價值變動損失				
－未到期遞延出售損失	1,395,968	237,315	518,433	88,134
－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552,724	93,963	(42,455)	(7,217)
發行認購(售)權證逾期失效利益－未到期	(2,018,884)	(343,211)	(422,490)	(71,823)
發行認購(售)權證費用－未到期	\$13,030	\$2,215	\$8,783	\$1,493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評價(利益)損失	(25,523)	(4,339)	5,501	935
－未到期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利益－未到期	(93,405)	(15,879)	-	-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1,590)	(270)	3,354	570
連結稅制影響數	21,341	3,628	21,341	3,628
合 計	\$(859,465)	\$(146,109)	\$63,918	\$10,866

	100.12.31	99.12.31
E.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67,720	\$91,165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519,047)	(95,490)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淨額	\$(151,327)	\$(4,325)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5,218	\$15,191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0,24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淨額	\$5,218	\$4,944

(3)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12.31	99.12.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6,458	\$2
	100 年度 (預計)	99 年度 (實際)
稅額扣抵比率	6.99%	2.71%

(4)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0.12.31	99.12.31
87 年度以後	\$92,339	\$221,930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5年度。

20.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00 年度			99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89,774	\$289,774	\$-	\$271,628	\$271,628
勞健保費用	-	19,753	19,753	-	16,905	16,905
退休金費用	-	14,239	14,239	-	12,508	12,508
其他用人費用	-	13,954	13,954	-	12,111	12,111
折舊費用	-	15,925	15,925	-	17,905	17,905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3,577	3,577	-	3,352	3,352

21. 普通股每股(虧損)盈餘

100 年度	金額(分子)		流通在外股數	每股虧損(元)	
	稅前	稅後	(分母)	稅前	稅後
本期淨損	<u>\$ (61,821)</u>	<u>\$ (73,259)</u>	370,000	<u>\$ (0.17)</u>	<u>\$ (0.20)</u>

99 年度	金額(分子)		流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分母)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u>\$220,999</u>	<u>\$221,930</u>	370,000	<u>\$0.60</u>	<u>\$0.60</u>

22.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35條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再將其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其中分派員工紅利之比率應佔紅利分配金額之百分之一。

本公司章程第36條規定，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考量本公司商品、業務及服務之外在環境及其成長階段，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在維持穩定股利之目標下，以分派現金股利為原則，股票股利分派不超過全部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惟得視業務需要、盈餘狀況及相關因素酌予調整之。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照當期末減除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稅後淨利，減除預估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及各項準備後之餘額再予提撥員工紅利，民國100年及99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14千元，並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101年及100年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100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除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306千元外，餘盈餘全數保留不予分配，故無需提列相關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99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0千元，與估列數差異14千元係因公司業務考量所致，業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帳列民國100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99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董事會及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因考量權證業務發行受合格自有資本的限制，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22,193千元及特別盈餘公積44,386千元外，餘盈餘全數保留不予分配，故無需提列相關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23. 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24. 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 99 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科目經重新分類以配合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國泰金控)	母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	同屬國泰金控之子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華銀行)	同屬國泰金控之子公司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產險)	同屬國泰金控之子公司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國泰創投)	同屬國泰金控之子公司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國泰投信)	同屬國泰金控之子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大陸)	國泰人壽之子公司
越南國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之子公司
Cathay Insurance (Bermuda) Co., Ltd.	國泰人壽之子公司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神坊資訊)	國泰人壽之子公司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國泰投顧)	國泰人壽之子公司
Indovina Bank Limited	國泰世華銀行之子公司
國泰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世華銀行之子公司
國泰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世華銀行之子公司
華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世華銀行之子公司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國泰期貨)	子公司
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大陸)	國泰產險之子公司
越南國泰產物保險有限公司	國泰產險之子公司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等(國泰投信)	同屬國泰金控之子公司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經理之投資信託基金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銀行存款

100 年度				
關係人名稱	交易性質	期末金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國泰世華銀行	銀行存款	<u>\$746,384</u>	0.02%~1.345%	<u>\$-</u>

99 年度				
關係人名稱	交易性質	期末金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國泰世華銀行	銀行存款	<u>\$310,162</u>	0.02%~1.10%	<u>\$-</u>

民國100年12月31日之銀行存款中587,900千元，係供交割專戶透支額度之擔保用，帳列受限制資產—流動，其餘皆無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2.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關係人名稱	100.12.31	99.12.31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等		
—國泰中國內需增長基金	\$10,000	\$-
—國泰全球資源基金	-	10,010
合計	<u>\$10,000</u>	<u>\$10,010</u>

3.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名稱	100.12.31	99.12.31
國泰金控(註1)	<u>\$152,759</u>	<u>\$-</u>

(註1)：係因採連結稅制所計算之應收退稅款。

4.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名稱	100.12.31	99.12.31
國泰金控(註2)	<u>\$-</u>	<u>\$28,238</u>

(註2)：係因採連結稅制所計算之應付所得稅。

5. 期貨佣金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0 年度	99 年度
國泰期貨	\$28,205	\$28,747

本公司對各關係企業交易，係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6. 結算交割服務費、經手費支出及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100 年度				
關係人名稱	結算交割			交易保證金
	服務費	經手費支出	期末應付款	—自有資金
國泰期貨	\$-	\$-	\$-	\$454,707

99 年度				
關係人名稱	結算交割			交易保證金
	服務費	經手費支出	期末應付款	—自有資金
國泰期貨	\$-	\$-	\$-	\$228,983

7. 租金支出及存出保證金

承租對象	100 年度		99 年度	
	租金支出	存出保證金	租金支出	存出保證金
國泰人壽	\$20,563	\$5,182	\$21,486	\$4,710
國泰世華銀行	10,789	-	8,082	-
合 計	\$31,352	\$5,182	\$29,568	\$4,710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金計價，係按市場行情決定，並逐月支付。

8. 營業費用

關係人名稱	交易性質	100 年度	99 年度
		金 額	金 額
國泰人壽	保險費	\$3,419	\$3,116
國泰世華銀行	其他費用	8,868	6,852
神坊資訊	寬頻服務等	10,140	6,719
合 計		\$22,427	\$16,687

9.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項 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薪資、獎金、特支費、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	\$34,106	\$17,494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監察人及副總經理以上之管理階層。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六、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質押機構	100.12.31	99.12.31
受限制資產－定期存款	國泰世華銀行	\$587,900	\$-
營業證券－自營	〃	-	125,144
營業證券－承銷	〃	-	442,175
合計		<u>\$587,900</u>	<u>\$567,319</u>

1. 上述資產係供交割專戶透支額度之擔保用。

2. 上述質押資產係以帳面價值表達。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避險所需從事借券交易而洽請金融機構出具保證函計560,000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 他

(一) 金融商品公平價值

金融商品	100.12.31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66,078	\$266,078	\$312,723	\$312,72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58,440	58,440	99,073	99,073
營業證券淨額	2,630,361	2,630,361	2,380,704	2,380,704
應收證券融資款	1,362,756	1,362,756	2,024,778	2,024,778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2,078	2,078	-	-
借券擔保價款	366,228	366,228	87,878	87,878
借券存出保證金	1,990,015	1,990,015	299,327	299,327
應收款項	233,554	233,554	49,432	49,432
受限制資產－流動	587,900	587,900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81,774	581,774	511,957	511,957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73,814	773,814	738,676	738,67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8	18	18	18
營業保證金	245,000	245,000	245,097	245,097
交割結算基金	84,720	84,720	83,238	83,238
存出保證金	8,673	8,673	8,668	8,668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負債				
應付商業本票	2,290,000	2,290,000	1,450,000	1,450,000
附買回債券負債	1,000,000	1,000,000	460,000	460,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應付借券－避險	374,345	374,345	91,656	91,656
應付借券－非避險	960,011	960,011	211,659	211,659
融券存入保證金	164,037	164,037	67,522	67,522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179,810	179,810	74,445	74,445
應付款項	194,518	194,518	216,379	216,379
存入保證金	106	106	-	-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買入選擇權－期貨	\$603	\$603	\$3,333	\$3,333

金融商品	100.12.31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498,904	498,904	256,941	256,941
衍生性金融商品資產—櫃檯	1,402	1,402	6,502	6,502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1,426,164	1,426,164	1,465,289	1,465,289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1,226,103)	(1,226,103)	(1,271,118)	(1,271,118)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302	302	32,321	32,321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證券融資款、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借券擔保價款、借券存出保證金、應收款項、受限制資產—流動、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存出保證金、應付商業本票、附買回債券負債、融券存入保證金、應付融券擔保價款、應付款項及存入保證金。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非流動如有市價可循時，係以該市價為公平價值，惟若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其並無永久性跌價之情況，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4. 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明細如下：

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0.12.31	99.12.31	100.12.31	99.12.31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58,440	\$99,073	\$-	\$-
營業證券淨額	2,630,361	2,380,704	-	-
買入選擇權－期貨	603	3,333	-	-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498,904	256,941	-	-
衍生性金融商品資產－櫃檯	-	-	1,402	6,5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81,774	511,957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8	18	-	-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1,426,164	1,465,289	-	-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1,226,103)	(1,271,118)	-	-
應付借券－避險	374,345	91,656	-	-
應付借券－非避險	960,011	211,659	-	-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302	32,321	-	-

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資產－櫃檯係採「二元樹狀模型法」評價。

(二)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權益證券投資，均為具備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金融商品投資，故當市場產生不利因素影響時，即暴露於價格變動之市場風險。本公司雖已設定停損點及採用風險值(Value at risk)控制評估持有金融商品之市場風險，依據各該金融商品過去期間之歷史價格估算其風險，並據以控管持有之金融商品投資組合，惟仍不可避免地須面對部分存在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政策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徵信程序，依客戶的信用等級給予信用交易額度，並持續評估擔保維持率，以控制極端狀況發生時的違約風險。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含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各項流動及非流動性投資)投資之交易對手皆為信用卓著國內知名金融機構，交易對手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相對較低。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並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各項金融資產均以活絡市場為主，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出售，故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並未持有各項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及承擔浮動利率金融負債，故並未有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三) 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

1. 發行認購(售)權證

(1) 名日本金或合約金額及信用風險

	100.12.31		99.12.31	
	名日本金/ 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名日本金/ 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u>金融商品</u>				
<u>交易目的</u>				
發行認購(售)權證	\$2,334,861	\$-	\$1,544,734	\$-

(2) 市場價格風險

本公司發行認購(售)權證之價格風險來自標的證券價格的變動，市場價格風險可以經由權證與避險部位之調整加以規避，惟仍不可避免地須面對部分存在之市場風險。

(3) 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

本公司發行認購(售)權證因權證所持有標的證券皆具有活絡市場，預計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出售，原則上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僅有因隨標的證券市場價格變化而需調節持有避險部位所產生資金需求之風險，在市場流動性佳之前提下，現金流量風險相對較低。

認購(售)權證存續期間自上市(櫃)買賣日起算6~9個月內，除因避險操作交易所產生之現金流入或流出外，並無額外現金需求。

(4) 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種類、目的及達成該目的之策略

本公司非以交易為目的而持有之營業證券避險部位及期貨交易部位，係為規避投資人持有認購(售)權證而要求履約之風險。本公司避險策略之目的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惟仍不可避免地須面對部分存在之市場風險。本公司作為避險工具之標的證券與所發行認購(售)權證之公平價格呈高度相關，並定期評估及調節持有之部位。

(5) 衍生性金融商品於財務報表上之表達方法

本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度因發行認購(售)權證，於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表達分別列示如下：

<u>資產負債表</u>	<u>100.12.31</u>	<u>99.12.31</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u>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u>	<u>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u>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1,426,164	\$1,465,289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1,226,103)	(1,271,118)
合 計	<u>\$200,061</u>	<u>\$194,171</u>

損益表	100 年度	99 年度	帳列會計科目	備 註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226,028	\$(464,230)	認購(售)權證發行利益(損失)	依公平價值評價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 出售損失	(3,910,019)	(2,952,993)	認購(售)權證發行損失	
— 評價(損失)利益	(595,179)	1,741	認購(售)權證發行(損失)利益	依公平價值評價
發行認購(售)權證逾期失	4,695,733	3,773,262	認購(售)權證發行利益	
效利益				
營業證券—避險				
— 出售損失	(378,462)	(137,889)	營業證券出售損失	
— 評價損失	(4,882)	(59,340)	營業證券評價損失	依公平價值評價
應付借券—避險				
— 出售利益(損失)	87,651	(11,231)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利益 (損失)	
— 評價利益	31,024	2,442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評價利益	依公平價值評價
期貨交易—避險				
— 出售(損失)利益	(229)	2,752	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利益— 期貨	
— 評價利益(損失)	196	(196)	衍生性金融商品利益(損失)—期貨	依公平價值評價
合 計	<u>\$151,861</u>	<u>\$154,318</u>		

2. 期貨及選擇權交易

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尚未平倉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情形列示如下：

100.12.31

項目	交易種類	未平倉部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平價值
		買/賣方	契約數		
期貨契約	摩根台股指數期貨	賣方	41	\$(31,660)	\$31,503
期貨契約	小型台指期貨	賣方	111	\$(39,254)	\$39,066
期貨契約	電子期貨	買方	520	\$540,745	\$539,858
期貨契約	金融期貨	賣方	1	\$(749)	\$778
期貨契約	金融期貨	買方	145	\$112,514	\$113,441
期貨契約	台股期貨	賣方	579	\$(818,178)	\$815,083
期貨契約	非金電期貨	買方	43	\$42,157	\$42,402
期貨契約	非金電期貨	賣方	15	\$(14,907)	\$14,883
選擇權契約	台股指數選擇權-買權	買方	132	\$966	\$603
選擇權契約	台股指數選擇權-賣權	賣方	153	\$(647)	\$302

99.12.31

項目	交易種類	未平倉部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平價值
		買/賣方	契約數		
期貨契約	櫃買期貨	買方	20	\$11,753	\$11,556
期貨契約	電子期貨	賣方	134	\$(183,427)	\$183,151
期貨契約	金融期貨	賣方	143	\$(136,088)	\$149,006
期貨契約	台股期貨	買方	172	\$301,149	\$308,961
期貨契約	台股期貨	賣方	2	\$(3,391)	\$3,587
期貨契約	非金電期貨	買方	2	\$2,317	\$2,369
選擇權契約	台股指數選擇權-買權	買方	751	\$2,234	\$3,310
選擇權契約	台股指數選擇權-賣權	買方	151	\$362	\$23
選擇權契約	台股指數選擇權-買權	賣方	1,372	\$(13,416)	\$30,714
選擇權契約	台股指數選擇權-賣權	賣方	1,158	\$(9,863)	\$1,607

(1) 名日本金或合約金額及信用風險

金融商品	100.12.31	
	名日本金/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交易目的		
摩根台股指數期貨	\$31,660	\$-
小型台指期貨	\$39,254	\$-
電子期貨	\$540,745	\$-
金融期貨	\$113,263	\$-
台股期貨	\$818,178	\$-
非金電期貨	\$57,064	\$-
台股指數選擇權	\$1,613	\$-

金融商品	99.12.31	
	名日本金/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交易目的		
櫃買期貨	\$11,753	\$-
電子期貨	\$183,427	\$-
金融期貨	\$136,088	\$-
台股期貨	\$304,540	\$-
非金電期貨	\$2,317	\$-
台股指數選擇權	\$25,875	\$-

本公司從事之期貨契約及選擇權契約交易係透過期貨經紀商下單完成結算，故交易相對人如發生違約，其違約損失係由期貨經紀商承擔，

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2) 市場價格風險

本公司從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之價格風險是來自買賣期貨及選擇權之標的資產波動之風險，每項契約均有公平市價，並於操作時依風險設定停損點，發生之損失應在可預期之範圍內，惟仍不可避免地須面對部份存在之市場風險。

(3) 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

本公司所持有之期貨及選擇權未平倉部位皆可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平倉，故發生流動性風險之可能性相對較低。

本公司從事期貨交易屬保證金交易，於交易前已先繳付保證金，每日依本公司所建立之未平倉期貨契約部位逐日評價，若需追繳保證金，本公司之營運資金應足以支應。本公司從事買賣選擇權交易，於交易前已先支付(收取)權利金，若賣出買權之交易相對人要求履行契約，本公司之營運資金應足以支應。整體而言，相關之交易雖仍存在部份不可避免之現金流量風險，但因其發生而造成本公司營運產生重大影響之可能性較低。

(4) 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種類、目的及達成該目的之策略

本公司目前以交易目的承作期貨商品及買賣選擇權，係為擴大投資管道並有效運用公司資本。

(5) 衍生性金融商品於財務報表上之表達

因從事期貨及選擇權自營業務交易暨權證避險之期貨交易所繳交之保證金及收付之權利金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項下，民國100年及99年度因進行期貨及選擇權之操作產生之相關損益於損益表之表達，列示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衍生性金融商品利益－期貨		
非避險		
期貨契約利益－已實現	\$166,174	\$42,490
期貨契約利益－未實現	35,340	9,110
選擇權交易利益－已實現	32,649	25,657
選擇權交易利益－未實現	25,185	32,066
小計	259,348	109,323
避險		
期貨契約利益－已實現	1,901	8,962
期貨契約利益－未實現	2,663	2,675
小計	4,564	11,637
合計	\$263,912	\$120,960
	100 年度	99 年度
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期貨		
非避險		
期貨契約損失－已實現	\$37,894	\$47,939
期貨契約損失－未實現	26,646	43,090
選擇權交易損失－已實現	8,063	17,825
選擇權交易損失－未實現	16,897	16,383
小計	89,500	125,237
避險		
期貨契約損失－已實現	2,130	6,210
期貨契約損失－未實現	2,467	2,871
小計	4,597	9,081
合計	\$94,097	\$134,318

(四) 持有外幣部位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資訊如下：

	100.12.31			9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459	30.29	\$44,197	\$986	29.13	\$28,735

(五) 期貨部門揭露事項

他業兼營期貨業者，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發布之「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增加揭露本公司期貨部門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附註，請詳第161頁至192頁之期貨部門揭露事項。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4.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伍佰萬元以上者：

證券商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備註
			交易金額	手續費率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同屬國泰金控之子公司	\$137,529,522	0.04%	交易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相同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公司	同屬國泰金控之子公司	\$ 8,632,380	0.06%	交易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相同	

6.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152,759	註2	\$-	無	\$-	無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其主要係屬連結稅制產生之應收款項，故不予計算週轉率。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詳附表一。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伍佰萬元以上者：無。
7.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自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朱 士 廷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六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3)金管證六字第 0930133943 號
(90)台財證六字第 100690 號

徐 榮 煌

會計師：

傅 文 芳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六日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00.12.31		99.12.31		代碼	項目	附註	100.12.31		99.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01000	流動資產						201000	流動負債					
1010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四.1及五	\$1,026,239	8.92	\$818,312	10.17	201020	應付商業本票	四.13	\$2,290,000	19.90	\$1,450,000	18.02
1010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四.2、五、六及十	2,735,003	23.76	2,517,570	31.30	201030	附買回債券負債	二及四.14	1,000,000	8.69	460,000	5.72
101310	應收證券融貸款	二及四.3	1,362,756	11.84	2,024,778	25.17	20106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二、四.15及十	1,534,719	13.34	529,807	6.59
101330	應收轉融通擔保借款	二	2,078	0.02	-	-	201310	融券存入保證金	二	164,037	1.43	67,522	0.84
101410	客戶保證金專戶	二、四.4及五	1,696,685	14.75	866,310	10.77	201320	應付融券擔保借款	二	179,810	1.56	74,445	0.93
101440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198	-	-	-	201410	期貨交易人權益	四.4及五	1,696,274	14.74	865,920	10.76
101450	借券擔保借款		366,228	3.18	87,878	1.09	201630	應付帳款		150,836	1.31	124,710	1.55
101460	借券存出保證金		1,990,015	17.30	299,327	3.72	201650	預收款項		1,163	0.01	861	0.01
101630	應收帳款		47,927	0.42	17,051	0.21	201660	代收款項		14,777	0.13	12,150	0.15
10164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0	-	200	-	201670	其他應付款		53,068	0.46	69,092	0.86
101650	預付款項		13,926	0.12	2,572	0.03	20168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五	185	-	28,672	0.36
101670	其他應收款		31,593	0.27	30,794	0.38	201820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二及四.19	151,327	1.32	4,325	0.05
1016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4,301	1.34	628	0.01	201990	其他流動負債		51	-	25	-
101810	受限制資產－流動		587,900	5.11	-	-		流動負債合計		7,236,247	62.89	3,687,529	45.84
1018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五	581,774	5.06	511,957	6.36							
101990	其他流動資產	二及四.5	1,211	0.01	715	0.01	202000	長期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10,598,034	92.10	7,178,092	89.22	202990	其他長期負債		1,797	0.02	681	0.01
102000	基金及投資						203000	其他負債					
102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6	30,518	0.27	30,518	0.38	203010	違約損失準備	二	-	-	71,027	0.88
103000	固定資產	二及四.7					203020	買賣損失準備	二	-	-	1,902	0.02
103010	土地		48,087	0.42	48,087	0.60	203030	存入保證金		1,545	0.01	1,439	0.02
103020	建築物		4,322	0.04	4,322	0.05	203060	應計退休金負債－非流動	二	11,264	0.10	11,098	0.14
103030	設備		172,546	1.50	150,473	1.87		其他負債合計		12,809	0.11	85,466	1.06
103050	預付設備款		2,357	0.02	992	0.01	221000	受託買賣貨項淨額	四.11	-	-	6,893	0.09
103060	租賃權益改良		65,592	0.57	61,335	0.76		負債合計		7,250,853	63.02	3,780,569	47.00
1030X9	減：累計折舊		(193,077)	(1.68)	(174,704)	(2.16)							
	固定資產淨額		99,827	0.87	90,505	1.13							
104000	無形資產						300000	母公司股東權益					
10402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	2,620	0.02	2,620	0.03	301000	股本					
104990	其他無形資產	二及四.8	10,079	0.09	7,705	0.10	301010	普通股股本	四.16	3,700,000	32.16	3,700,000	45.99
	無形資產合計		12,699	0.11	10,325	0.13	302010	資本公積－股票溢價	四.17	258,434	2.25	258,434	3.21
105000	其他資產						304000	保留盈餘	四.18				
105010	營業保證金	四.9	305,000	2.65	305,098	3.80	304010	法定盈餘公積		47,706	0.41	25,513	0.32
105020	交割結算基金	四.10	159,720	1.39	157,238	1.95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158,000	1.37	51,025	0.63
105030	存出保證金	五	10,140	0.09	9,954	0.12	304040	未分配盈餘		92,339	0.80	221,930	2.76
105070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二	87	-	-	-	30500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05090	出租資產淨額	二	256,901	2.23	257,440	3.20	3050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四.5	(1,307)	(0.01)	6,869	0.09
10511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19	5,218	0.05	5,239	0.07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4,255,172	36.98	4,263,771	53.00
1058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代收承銷股款		19	-	-	-	306000	少數股權		73	-	69	-
	其他資產合計		737,085	6.41	734,969	9.14		股東權益合計		4,255,245	36.98	4,263,840	53.00
121000	受託買賣借項淨額	四.11	27,935	0.24	-	-							
906001	資產總額		\$11,506,098	100.00	\$8,044,409	100.00	90600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11,506,098	100.00	\$8,044,409	100.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朱士廷

總經理：左麗玲

會計主管：吳蕙雯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虧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0年度		9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 入	二及五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		\$459,000	29.43	\$463,222	37.66
403000	借券收入		31	-	-	-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		30,316	1.94	53,176	4.32
421200	利息收入		141,184	9.05	127,551	10.37
421300	股利收入		57,432	3.68	47,639	3.87
42160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利益		73,445	4.71	-	-
42161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評價利益		49,812	3.19	-	-
422200	認購(售)權證發行利益	十	416,561	26.70	357,780	29.09
424400	衍生性金融商品利益-期貨	十	263,912	16.92	120,960	9.83
424900	顧問費收入		17	-	-	-
438000	其他營業收入		26,655	1.71	25,843	2.10
4400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1,713	2.67	33,912	2.76
	收 入 合 計		<u>1,560,078</u>	<u>100.00</u>	<u>1,230,083</u>	<u>100.00</u>
	費 用	二及五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		(45,342)	(2.91)	(43,351)	(3.52)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6,693)	(0.43)	(6,144)	(0.50)
503000	轉融通手續費支出		(83)	(0.01)	(80)	(0.01)
504000	承銷作業手續費支出		(210)	(0.01)	(307)	(0.02)
5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損失		(666,199)	(42.70)	(32,446)	(2.64)
521200	利息支出		(6,089)	(0.39)	(2,086)	(0.17)
521500	營業證券評價損失		(22,217)	(1.42)	(63,499)	(5.16)
52160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損失		-	-	(4,970)	(0.40)
52161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評價損失		-	-	(11,203)	(0.91)
521640	借券交易損失		(14,586)	(0.93)	(2,908)	(0.24)
522100	發行認購(售)權證費用		(24,485)	(1.57)	(18,307)	(1.49)
524100	期貨佣金支出		(8,284)	(0.53)	(6,154)	(0.50)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11,541)	(0.74)	(9,746)	(0.79)
524400	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期貨	十	(94,097)	(6.03)	(134,318)	(10.92)
524500	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櫃檯		(9,845)	(0.63)	(2,024)	(0.16)
530000	營業費用		(691,575)	(44.34)	(659,762)	(53.65)
538000	其他營業支出		-	-	(3)	-
540000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15,112)	(0.97)	(9,572)	(0.78)
	費 用 合 計		<u>(1,616,358)</u>	<u>(103.61)</u>	<u>(1,006,880)</u>	<u>(81.86)</u>
90200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淨利		(56,280)	(3.61)	223,203	18.14
55100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19	(16,976)	(1.09)	(1,272)	(0.10)
913000	合併總(損失)利益		<u>(\$73,256)</u>	<u>(4.70)</u>	<u>\$221,931</u>	<u>18.04</u>
	歸屬予：					
913100	合併淨(損失)利益		\$ (73,259)	(4.70)	\$221,930	18.04
913200	少數股權利益		3	0.00	1	0.00
	合併總(損失)利益		<u>\$ (73,256)</u>	<u>(4.70)</u>	<u>\$221,931</u>	<u>18.04</u>
	普通股每股(虧損)盈餘(元)：	四.21				
	合併總(損失)利益		<u>稅前</u> <u>\$(0.15)</u>	<u>稅後</u> <u>\$(0.20)</u>	<u>稅前</u> <u>\$0.60</u>	<u>稅後</u> <u>\$0.6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朱士廷

總經理：左麗玲

會計主管：吳蕙雯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摘 要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少數股權	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民國99年1月1日餘額	\$3,700,000	\$258,434	\$10,231	\$20,462	\$152,816	\$68,670	\$68	\$4,210,681	
民國9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5,282		(15,282)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0,563	(30,563)			-	
分派現金股利					(106,971)			(106,971)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61,801)		(61,801)	
民國99年度合併淨利					221,930		1	221,931	
民國99年12月31日餘額	3,700,000	258,434	25,513	51,025	221,930	6,869	69	4,263,840	
買賣損失及違約損失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62,589	10,247		1	72,837	
民國9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2,193		(22,193)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4,386	(44,386)			-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8,176)		(8,176)	
民國100年度合併淨(損)利					(73,259)		3	(73,256)	
民國100年12月31日餘額	<u>\$3,700,000</u>	<u>\$258,434</u>	<u>\$47,706</u>	<u>\$158,000</u>	<u>\$92,339</u>	<u>\$(1,307)</u>	<u>\$73</u>	<u>\$4,255,245</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朱士廷

總經理：左麗玲

會計主管：吳蕙雯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00年度	9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失)利益	\$(73,256)	\$221,931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	19,946	23,953
攤銷費用	4,891	6,440
營業證券評價損失	22,217	63,499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評價損失	5,633	1,723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評價(利益)損失	(49,812)	11,203
買賣損失準備回沖利益	-	(10,682)
提列買賣損失	-	12,584
提列違約損失	-	16,362
出售固定資產淨損失	369	-
資產及負債項目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營業證券—自營增加	(1,017,853)	(205,440)
營業證券—承銷減少	429,619	25,720
營業證券—避險減少	316,360	33,455
買入選擇權—期貨減少	2,730	223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增加)減少	(16,239)	28,998
衍生性金融商品資產—櫃檯減少	5,100	43,832
應收證券融資金減少(增加)	662,022	(665,163)
轉融通保證金減少	-	4,470
應收轉融通擔保款(增加)減少	(2,078)	4,949
客戶保證金專戶增加	(830,374)	(47,517)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增加)減少	(198)	78
債券擔保款增加	(278,350)	(31,874)
債券存出保證金增加	(1,690,688)	(227,571)
應收帳款增加	(30,876)	(2,235)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1,354)	1,929
其他應收款增加	(799)	(12,17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53,673)	14,15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96)	262
代收承銷股增加	(19)	-
附買回債券負債增加	540,000	460,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增加(減少)	5,891	(42,076)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減少	(32,019)	(1,679)
應付債券—避險增加	313,712	21,424
應付債券—非避險增加	767,140	100,400
融券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96,516	(41,196)
應付融券擔保款增加(減少)	105,366	(51,552)
期貨交易者權益增加	830,355	47,593
應付帳款增加	26,126	60,099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301	(60)
代收款項增加	2,627	19
其他應付款減少	(16,024)	(12,33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28,488)	(172,85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5	(4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146,932	136,428
其他長期負債增加(減少)	1,115	(414)
退休金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80	905
受託買賣借貸項淨額淨變動	(34,828)	59,2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7,649	(122,94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減少(增加)	35,000	(27,335)
受限制資產—流動增加	(587,90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77,993)	364,089
購入固定資產價款	(29,711)	(16,509)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6	-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6,670)	(4,451)
營業保證金減少(增加)	98	(15,000)
交割結算基金增加	(2,482)	(10,1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85)	(1,39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669,827)	289,29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300,000)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840,000	28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6	1,439
分派現金股利	(1)	(106,97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40,105	(125,53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07,927	40,82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18,312	777,48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26,239	\$818,31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7,100	\$3,471
不含利息資本化之本期支付利息	\$7,100	\$3,471
本期支付所得稅	\$44,593	\$22,346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固定資產轉列其他資產	\$-	\$107,37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朱士廷

總經理：左麗玲

會計主管：吳蕙雯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項目	年度	單位：仟元		
		100 年	99 年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流動資產		8,594,497	6,035,150	2,599,347 42%
固定資產		46,341	34,195	12,146 36%
其他資產等(註 1)		1,156,494	1,088,333	68,161 6%
資產總額		9,797,332	7,157,678	2,639,654 37%
流動負債		5,528,993	2,814,501	2,714,492 96%
長期負債		1,797	681	1,116 164%
其他負債等（註 2）		11,370	78,725	(67,355) (85%)
負債總額		5,542,160	2,893,907	2,648,253 92%
股本		3,700,000	3,700,000	- -
資本公積		258,434	258,434	- -
保留盈餘		298,045	298,468	(423)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307)	6,869	(8,176) (119%)
股東權益總額		4,255,172	4,263,771	(8,599) -

註 1：其他資產包含基金及長期投資、無形資產、其他資產及受託買賣借項淨額等。

註 2：其他負債包含其他負債及受託買賣貸項淨額等。

分析說明：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自營業務借券交易增加相關擔保金增加所致。
2. 固定資產增加，主要係業務量增相關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3.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業務量增相關商業本票發行、債券附買回交易增加及自營業務借券交易增加所致。
4. 其他負債減少，係因本年度起停止提列違約及買賣損失準備所致。

二、經營結果

單位:仟元

項 目	年 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100 年度	99 年度		
營業收入	\$ 1,435,156	\$ 1,124,424	310,732	28%
營業費用及支出	(1,526,913)	(919,506)	607,407	66%
營業利益	(91,757)	204,918	(296,675)	(14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3,334	24,242	19,092	79%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13,398)	(8,161)	5,237	64%
繼續經營單位稅前淨利	(61,821)	220,999	(282,820)	(128%)
所得稅利益(費用)	(11,438)	931	(12,369)	(1329%)
本期淨利	(\$ 73,259)	\$ 221,930	(295,189)	(133%)

分析說明(增減比例達 20%且金額達一千萬元以上):

本年度受歐債危機及中國通膨疑慮等因素影響，台股下半年度持續下修，本公司自營部位因此陸續執行停損機制，致造成本年度虧損。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增(減)比例%
	100.12.31	99.12.31	
現金流量比率(%)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7.26	207.92	(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分析說明：

本公司 100 年度因各項業務擴大營運，相關有價證券持有部位增加，因此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而本年度資本支出增加故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上年度下降。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 餘額①	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③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66,078	\$-	\$207,528	\$58,550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主要轉投資為國泰期貨(股)公司，該公司近二年獲利穩定成長。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報表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信用交易業務，主要係賺取融資利差，受利率變動之影響不大；債券業務方面因利率因素變動引發之市場風險，本公司評估市場風險對本公司之影響，訂定部位授權額度及風險值限額，並經由停損點進行控管。本公司已配合建立相關控管機制，以降低利率變化對公司所造成之風險。
2. 本公司新加坡摩根台指期貨業務方面因匯率因素變動引發之市場風險，除審慎評估匯率之影響程度外，有關新業務新商品的開辦，均秉持適當之風險管理辦法與安控措施，以有效將匯率變動之影響程度控制在可接受之範圍內。
3. 對利率、匯率變動之風險衡量係定期計算利率、權益證券 VaR 值係以本公司淨值之 3% 為市場風險限額並輔以壓力測試定期進行檢視。此外，自營、承銷業務均訂定交易額度及停損限額，將本公司市場風險界定在公司能承受水準以內。
4. 100/12/30 本公司 95% 信心水準一日 VaR 值為 883 萬，VaR/VaR Limit 為 7.36% (VaR Limit 設定為 1.2 億，為本公司淨值之 3%)，100 年度日風險值最高為 1,092 萬；另若以 99% 信心水準一日 VaR 計算，100/12/30 之值為 1,258 萬，未達 2.8% 淨值水準之低度風險衡量指標。
5. 依據主計處統計 100 年度國內通貨膨脹年增率為 1.42%，通貨膨脹對本公司財務及業務並無直接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本公司無從事任何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背書保證部份。
2. 證券經紀業務之融資券自辦信用交易業務客戶向本公司融資部份，目前向國內金融機構洽可短期放款資金足以支應需求，融券部份本公司除維持一定之安全庫存外亦向證金公司開轉融通戶，以解決券源缺口之交割風險。此外，本公司訂有「信用交易風險控管作業細則」作為管理之依據。
3. 關於衍生性商品交易業務，均以主管機關法令所核准之衍生性商品交易種類為限。本公司亦訂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對象交易額度管理辦法」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經營策略及作業準則」做為控管準則並對交易對象訂定交

易額度加以管理，主要係依交易對手之信用評等訂定授權額度，並進行每日市價評估，且採取必要的停損措施。

4. 為建立專業形象，本公司將持續依據不同的客戶需求，提供客戶多樣化的商品選擇。同時藉由動態避險部位操作以降低公司風險，並增加獲利來源。在嚴謹的風險管理機制下以及在可承受風險水準前提下提升公司獲利。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不適用。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業務推動之同時會隨時搜集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設有專責法務室(視需要參酌外部律師意見)、會計等相關專業單位提供適法性與影響性評估，規劃相關因應措施，在遵循法令之前提下，亦同時評估對財務面之影響。
2. 主管機關持續開放各項證券、期貨相關衍生性商品，增加證券商經營業務及商品範疇，促進市場自由化與多元化發展，使證券商提早因應國際化之變局。本公司亦積極參與各種新業務、新商品之承作與發行，不僅拓展業務項目及範圍，更提昇公司業務經營績效，創造獲利機會。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 100 年 12 月 31 日資本適足率為 547%。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

民國一〇〇年度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封面	107
目錄	108
聲明書	109
會計師意見	110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111
進、銷貨交易情形	114
財產交易情形	115
資金融通情形	116
資產租賃情形	117
背書保證情形	118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朱 士 廷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六日

函

受文者：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為 貴公司管理當局對民國一〇〇年度關係報告書所出具之聲明在重大方面是否合理表示意見。

說明： 貴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關係報告書業經 貴公司管理當局編製完成，並出具聲明書表示前述報告書係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民國一〇〇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尚無重大不符。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 貴公司管理當局對民國一〇〇年度關係報告書所出具之聲明，本會計師認為在所有重大方面尚屬合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榮煌

會計師：

傅文芳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六日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 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之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 稱	姓 名
百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控制	持有國泰金融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84,250,271 股	0.81%	13,450,000 股	董 事 長 副 董 事 長 董 事 董 事	蔡 宏 圖 汪 國 華 張 發 得 孫 至 德

註：從屬公司之控制公司為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時，該他公司相關資訊亦應填入；該他公司再為另一公司之從屬公司時亦同，餘類推。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 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之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 稱	姓 名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有本公司已發行之表決權之股份	370,000,000 股	100%	—	董 事 長 獨 立 董 事 獨 立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監 察 人 監 察 人 總 經 理	朱 士 廷 黃 清 苑 郭 明 鑑 左 麗 玲 孫 至 德 鄭 子 仁 柳 進 興 馬 萬 居 李 素 珠 左 麗 玲

註：從屬公司之控制公司為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時，該他公司相關資訊亦應填入；該他公司再為另一公司之從屬公司時亦同，餘類推。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 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之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 稱	姓 名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同為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	—	—	—	—	—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註：從屬公司之控制公司為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時，該他公司相關資訊亦應填入；該他公司再為另一公司之從屬公司時亦同，餘類推。

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款項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銷貨毛利	單價(元)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帳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備抵呆帳金額	
無														

註 1：若有預收(付)款情形者，應於備註欄中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 2：表列科目無法適用者，得自行調整；如因行業特性無表列科目者免填。

財產交易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交易類型 (取得或處分)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 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交付或付款條件	價款收付情形	處分損益 (註 1)	交易對象 為控制公司之原因	前次移轉資料(註 2)				交易決定 方式(註 3)	價格決定 之參考依據	取得或處分之目的 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公司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無															

註 1：取得財產者免列。

註 2：(1)取得財產者，應列示控制公司原始取得資料；處分財產者，應列示從屬公司原始取得資料。

(2)「與公司關係」欄應說明所有人與從屬公司及其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

(3)前次移轉交易之相對人如為關係人者，應於同一欄位再加列示該關係人之前次移轉資料。

註 3：應說明交易之決定層級。

資金融通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交易類型 (貸與或借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本期利息總 額	融通期限	融通原因	取得(提供)擔保品		交易決定方 式(註 1)	提列備抵呆 帳情形(註 2)
							名稱	金額		
無										

註 1：應說明交易之決定層級。

註 2：資金借入者免填。

資產租賃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交易類形 (出租或承租)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註 1)	租金決定依據	收取(支付) 方法	與一般租金 水準之比較 情形	本期租金 總額	本期收付 情形	其他約定事 項(註 2)
	名稱	座落地點								
承租-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辦公室及停車位	北市仁愛路四段 296 號 17、18 樓、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一段 216 號 4 樓、北市瑞光路 510 號 4 樓	93.8.1-102.7.31	營業租賃	議價	月繳	與一般租金水準相同	\$20,563	正常	無
承租-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辦公室及停車位	北市松江路 136 號 3 樓、北市陽光街 292 號 5 樓、北市館前路 65 號 5 樓、高雄市中正三路 55 號 3 樓、台中市西區中華路一段 35 號 2 樓	94.6.1-104.10.31	營業租賃	議價	開立一年期票	與一般租金水準相同	10,789	正常	無

註 1：應說明性質屬資本租賃或營業租賃。

註 2：如有其他權利設定，例如地上權、典權、地役權等應加註明。

背書保證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背書保證原因	提供擔保品為保證者			解除保證責任或收回擔保品之條件或日期	財務報表已認列或有損失之金額	違反所訂相關作業規範之情形
	金額	占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名稱	數量	價值			
無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民國一〇〇年度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封面	119
目錄	120
聲明書	121
會計師意見	122
關係企業組織圖	123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24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126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29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36
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概述	137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朱 士 廷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六日

函

受文者：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為 貴公司管理當局所編製之民國一〇〇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在重大方面是否合理表示意見。

說明： 貴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業經 貴公司管理當局編製完成，並出具聲明書表示前述報告書係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民國一〇〇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尚無重大不符。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 貴公司管理當局對民國一〇〇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所出具之聲明書，本會計師認為在所有重大方面尚屬合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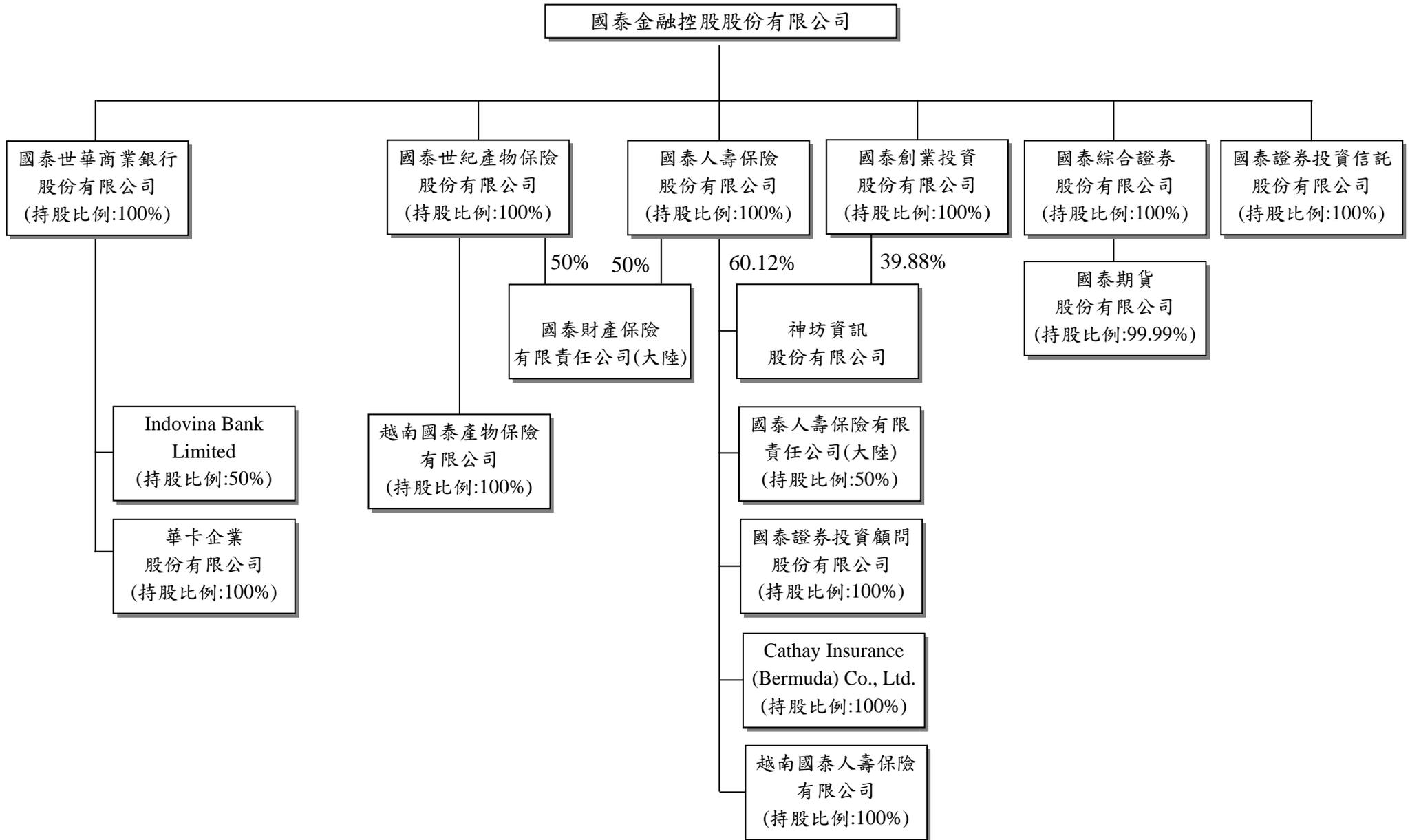
徐榮煌

會計師：

傅文芳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六日

關係企業組織圖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93.5.12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296 號	3,700,000	證券業務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1.10.23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296 號	53,065,274	人身保險業務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64.1.4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7 號	52,277,026	商業銀行業務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82.7.19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296 號	2,317,006	財產保險業務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2.4.10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296 號	1,895,224	創業投資業務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89.2.11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296 號	1,500,000	證券投資信託業務
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大陸)	93.12.29	上海市浦東新區世紀大道 88 號金茂大廈 11 樓	5,134,155	人身保險業務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91.11.25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296 號 9 樓	70,000	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Cathay Insurance (Bermuda) Co., Ltd.	89.1.24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11,744	再保險業務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88.12.12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296 號 12 樓	499,000	第二類電信事業、資料處理服務業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等
Indovina Bank Limited	79.11.21	46-48-50 Pham Hong Thai Street, District 1, Hochiminh City, Vietnam	5,269,493	銀行業務
華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8.4.9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7 號 2 樓	30,000	信用卡代辦服務及人力派遣等業務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82.12.29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296 號 17 樓	650,000	期貨業務
越南國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96.11.21	46-48-50 Pham Hong Thai Street, District 1, Hochiminh City, Vietnam	1,940,080	人身保險業務
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大陸)	97.8.26	上海市徐匯區長樂路 989 號 30 樓	1,745,942	財產保險業務
越南國泰產物保險有限公司	99.11.2	46-48-50 Pham Hong Thai Street, District 1, Hochiminh City, Vietnam	517,502	財產保險業務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推定原因	名稱或姓名 (註 1)	持有股份(註 2)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股 數	持股比例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與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第二項之規定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306,527,395 股	100%	51.10.23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296 號	53,065,274	人身保險業務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與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第二項之規定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227,702,586 股	100%	64.1.4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7 號	52,277,026	商業銀行業務

註 1：屬法人股東相同者，填法人名稱；自然人股東相同者，填自然人姓名。自然人股東僅填寫推定原因、姓名及持有股份。

註 2：持有股份係填入股東對控制公司之持股資料。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推定原因	名稱或姓名 (註 1)	持有股份(註 2)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股 數	持股比例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與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第二項之規定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31,700,560 股	100%	82.7.19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296 號	2,317,006	財產保險業務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與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第二項之規定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89,522,374 股	100%	92.4.10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296 號	1,895,224	創業投資業務

註 1：屬法人股東相同者，填法人名稱；自然人股東相同者，填自然人姓名。自然人股東僅填寫推定原因、姓名及持有股份。

註 2：持有股份係填入股東對控制公司之持股資料。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推定原因	名稱或姓名 (註 1)	持有股份(註 2)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股 數	持股比例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與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第二項之規定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股	100%	89.2.11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296 號	\$1,500,000	證券投資 信託業務

註 1：屬法人股東相同者，填法人名稱；自然人股東相同者，填自然人姓名。自然人股東僅填寫推定原因、姓名及持有股份。

註 2：持有股份係填入股東對控制公司之持股資料。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國泰綜合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朱士廷 (國泰金控代表人)	370,000,000	100%
	獨立董事	黃清苑 (國泰金控代表人)	370,000,000	100%
	獨立董事	郭明鑑 (國泰金控代表人)	370,000,000	100%
	董事	左麗玲 (國泰金控代表人)	370,000,000	100%
	董事	鄭子仁 (國泰金控代表人)	370,000,000	100%
	董事	柳進興 (國泰金控代表人)	370,000,000	100%
	董事	孫至德 (國泰金控代表人)	370,000,000	100%
	監察人	馬萬居 (國泰金控代表人)	370,000,000	100%
	監察人	李素珠 (國泰金控代表人)	370,000,000	100%
	總經理	左麗玲	-	-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宏圖 (國泰金控代表人)	5,306,527,395	100%
	副董事長	黃調貴 (國泰金控代表人)	5,306,527,395	100%
	董事	蔡政達 (國泰金控代表人)	5,306,527,395	100%
	董事	蔡鎮球 (國泰金控代表人)	5,306,527,395	100%
	董事	熊明河 (國泰金控代表人)	5,306,527,395	100%
	董事	蔡宗翰 (國泰金控代表人)	5,306,527,395	100%
	董事	蔡宗諺 (國泰金控代表人)	5,306,527,395	100%
	董事	朱中原 (國泰金控代表人)	5,306,527,395	100%
	董事	許欽琳 (國泰金控代表人)	5,306,527,395	100%
	董事	呂偉銘 (國泰金控代表人)	5,306,527,395	100%
	董事	蔡漢章 (國泰金控代表人)	5,306,527,395	100%
	董事	李永振 (國泰金控代表人)	5,306,527,395	100%
	獨立董事	洪敏弘 (國泰金控代表人)	5,306,527,395	100%
	獨立董事	黃清苑 (國泰金控代表人)	5,306,527,395	100%
	獨立董事	郭明鑑 (國泰金控代表人)	5,306,527,395	100%
	常駐監察人	蔡萬德 (國泰金控代表人)	5,306,527,395	100%
	監察人	陳楷模 (國泰金控代表人)	5,306,527,395	100%
監察人	林志明 (國泰金控代表人)	5,306,527,395	100%	
總經理	熊明河	-	-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汪國華 (國泰金控代表人)	5,227,702,586	100%
	副董事長	陳祖培 (國泰金控代表人)	5,227,702,586	100%
	常務董事	李偉正 (國泰金控代表人)	5,227,702,586	100%
	常務董事	李長庚 (國泰金控代表人)	5,227,702,586	100%
	董事	黃政旺 (國泰金控代表人)	5,227,702,586	100%
	董事	李純京 (國泰金控代表人)	5,227,702,586	100%
	董事	莊昭明 (國泰金控代表人)	5,227,702,586	100%
	董事	曾文仲 (國泰金控代表人)	5,227,702,586	100%
	董事	邱月琴 (國泰金控代表人)	5,227,702,586	100%
	董事	陳晏如 (國泰金控代表人)	5,227,702,586	100%
	董事	蔡宗翰 (國泰金控代表人)	5,227,702,586	100%
	獨立常務董事	黃清苑 (國泰金控代表人)	5,227,702,586	100%
	獨立董事	洪敏弘 (國泰金控代表人)	5,227,702,586	100%
	獨立董事	郭明鑑 (國泰金控代表人)	5,227,702,586	100%
	常駐監察人	王麗惠 (國泰金控代表人)	5,227,702,586	100%
	監察人	葉仲嫻 (國泰金控代表人)	5,227,702,586	100%
監察人	葉國興 (國泰金控代表人)	5,227,702,586	100%	
總經理	李長庚	-	-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鎮球 (國泰金控代表人)	231,700,560	100%
	董事	蔡國財 (國泰金控代表人)	231,700,560	100%
	董事	呂祖堯 (國泰金控代表人)	231,700,560	100%
	董事	張發得 (國泰金控代表人)	231,700,560	100%
	董事	許榮賢 (國泰金控代表人)	231,700,560	100%
	董事	吳明洋 (國泰金控代表人)	231,700,560	100%
	董事	楊紫明 (國泰金控代表人)	231,700,560	100%
	獨立董事	洪敏弘 (國泰金控代表人)	231,700,560	100%
	獨立董事	郭明鑑 (國泰金控代表人)	231,700,560	100%
	常駐監察人	孫榮泉 (國泰金控代表人)	231,700,560	100%
	監察人	蘇錦添 (國泰金控代表人)	231,700,560	100%
	總經理	許榮賢	-	-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仁和 (國泰金控代表人)	189,522,374	100%
	董事	李偉正 (國泰金控代表人)	189,522,374	100%
	董事	蔡宗翰 (國泰金控代表人)	189,522,374	100%
	董事	胡全彥 (國泰金控代表人)	189,522,374	100%
	董事	劉上旗 (國泰金控代表人)	189,522,374	100%
	監察人	莊順裕 (國泰金控代表人)	189,522,374	100%
	總經理	胡全彥	-	-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國泰人壽保險 有限責任公司(大陸)	董事長	徐 昭 (東方航空集團代表人)	-	50%
	董事	左 焰 (東方航空集團代表人)	-	50%
	董事	肖 順 喜 (東方航空集團代表人)	-	50%
	董事	林 福 杰 (東方航空集團代表人)	-	50%
	董事	吳 惠 斌 (國泰人壽代表人)	-	50%
	董事	黃 調 貴 (國泰人壽代表人)	-	50%
	董事	張 發 得 (國泰人壽代表人)	-	50%
	董事	蔡 漢 章 (國泰人壽代表人)	-	50%
	總經理	吳 惠 斌	-	-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 上 旗 (國泰人壽代表人)	7,000,000	100%
	董事	莊 順 裕 (國泰人壽代表人)	7,000,000	100%
	董事	吳 淑 盈 (國泰人壽代表人)	7,000,000	100%
	董事	胡 全 彥 (國泰人壽代表人)	7,000,000	100%
	董事	鄧 崇 儀 (國泰人壽代表人)	7,000,000	100%
	監察人	李 瑋 琪 (國泰人壽代表人)	7,000,000	100%
	總經理	黃 紹 洲	-	-
Cathay Insurance (Bermuda) Co., Ltd.	董事長	李 豐 鯤 (國泰人壽代表人)	370,000	100%
	副董事長	林 憲 忠 (國泰人壽代表人)	370,000	100%
	董事	李 孔 石 (國泰人壽代表人)	370,000	100%
	總經理	李 豐 鯤	-	-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神坊資訊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麗惠 (國泰創投代表人)	19,900,000	39.88%
	董事	吳淑盈 (國泰創投代表人)	19,900,000	39.88%
	董事	胡全彥 (國泰創投代表人)	19,900,000	39.88%
	董事	林俞禎 (國泰創投代表人)	19,900,000	39.88%
	董事	何西霖 (國泰創投代表人)	19,900,000	39.88%
	監察人	羅莉華 (國泰創投代表人)	19,900,000	39.88%
	總經理	林俞禎	-	-
Indovina Bank Limited	董事長	董自立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	50%
	副董事長	Pham Huy Hung (Vietinbank 代表人)	-	50%
	董事	陳祖培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	50%
	董事	詹義方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	50%
	董事	Le Van Phu (Vietinbank 代表人)	-	50%
	董事	Nguyen Van Du (Vietinbank 代表人)	-	50%
	總經理	詹義方	-	-
華卡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楊俊偉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3,000,000	100%
	董事	陳祖培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3,000,000	100%
	董事	李偉正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3,000,000	100%
	董事	李素珠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3,000,000	100%
	董事	紀培玉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3,000,000	100%
	監察人	陳金漢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3,000,000	100%
	監察人	武秀豪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3,000,000	100%
	總經理	-	-	-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英峰 (國泰金控代表人)	150,000,000	100%
	董事	張錫 (國泰金控代表人)	150,000,000	100%
	董事	張雍川 (國泰金控代表人)	150,000,000	100%
	董事	江志平 (國泰金控代表人)	150,000,000	100%
	監察人	洪瑞鴻 (國泰金控代表人)	150,000,000	100%
	總經理	張錫	-	-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麗惠 (國泰證券代表人)	64,993,907	99.99%
	董事	孫至德 (國泰證券代表人)	64,993,907	99.99%
	董事	張琇玲 (國泰證券代表人)	64,993,907	99.99%
	董事	鄭子仁 (國泰證券代表人)	64,993,907	99.99%
	監察人	李玉梅 (國泰證券代表人)	64,993,907	99.99%
	總經理	林家進	-	-
越南國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董事長	廖志強 (國泰人壽代表人)	-	100%
	副董事長	林金樹 (國泰人壽代表人)	-	100%
	董事	賴啟民 (國泰人壽代表人)	-	100%
	總經理	李訓裕	-	-
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大陸)	董事長	張發得 (國泰產險代表人)	-	50%
	董事	吳明洋 (國泰產險代表人)	-	50%
	董事	陳謹洲 (國泰產險代表人)	-	50%
	董事	黃調貴 (國泰人壽代表人)	-	50%
	董事	王健源 (國泰人壽代表人)	-	50%
	監事	杜文德 (國泰人壽、國泰產險共同代表人)	-	50%
	總經理	陳謹洲	-	-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越南國泰產物保險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秉耀 (國泰產險代表人)	-	100%
	董事	杜文德 (國泰產險代表人)	-	100%
	董事	樊世凱 (國泰產險代表人)	-	100%
	總經理	林秉耀	-	-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淨(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虧 (元)(稅 後))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700,000	9,797,332	5,542,160	4,255,172	1,435,156	(91,757)	(73,259)	(0.2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3,065,274	3,277,369,268	3,164,944,694	112,424,574	\$580,879,514	(4,088,788)	455,880	0.09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2,277,026	1,708,339,747	1,610,161,644	98,178,103	註	29,541,845	11,139,739	2.13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317,006	25,565,057	21,758,433	3,806,624	10,254,987	721,004	601,782	2.60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95,224	2,202,288	4,507	2,197,781	309,104	176,271	172,249	0.91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2,215,703	167,884	2,047,819	1,102,632	399,116	337,500	3.35
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大陸)	5,134,155	12,470,742	10,667,954	1,802,788	2,890,923	(433,472)	(469,394)	-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183,108	21,195	161,913	155,612	69,115	60,073	8.58
Cathay Insurance (Bermuda) Co., Ltd.	11,744	145,771	19,040	126,731	241,009	8,799	8,799	23.87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499,000	1,158,977	576,294	582,683	1,873,449	77,654	66,991	1.34
Indovina Bank Limited	5,269,493	35,082,312	28,783,970	6,298,342	註	1,256,816	577,364	-
華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61,531	22,329	39,202	334,602	2,342	1,974	0.66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	2,939,175	2,165,289	773,886	112,295	6,030	33,149	0.51
越南國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1,940,080	1,607,841	265,676	1,342,165	437,549	(82,489)	(92,125)	-
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大陸)	1,745,942	2,084,813	826,673	1,258,140	462,727	(233,322)	(222,201)	-
越南國泰產物保險有限公司	517,502	447,159	26,636	420,523	96,363	(469)	(2,637)	-

註：該等公司因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準則及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訂，其財務報表無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之項目，故僅揭露淨收益。

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概述

一、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一)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證券業務。
- (二)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人身保險業務。
- (三)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商業銀行業務。
- (四)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產保險業務。
- (五)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創業投資業務。
- (六)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證券投資信託業務。
- (七) 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大陸)：人身保險業務。
- (八)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 (九) Cathay Insurance (Bermuda) Co., Ltd.：再保險業務。
- (十)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第二類電信事業、資料處理服務業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等。
- (十一) Indovina Bank Limited：銀行業務。
- (十二) 華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代辦服務及人力派遣等業務。
- (十三)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業務。
- (十四) 越南國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人身保險業務。
- (十五) 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大陸)：財產保險業務。
- (十六) 越南國泰產物保險有限公司：財產保險業務。

二、整體關係企業往來分工之情形：

各關係企業間共同業務推廣行為之收入、成本、費用與損益分攤方式目前係依業務性質採直接歸屬各關係企業之方式。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登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朱士廷